

中国区域金融运行报告

(2022)

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分析小组
2022年7月8日

目 录

内容摘要	1
第一部分 区域经济金融运行概况	4
一、区域经济运行总体情况.....	4
二、区域金融运行总体情况.....	8
第二部分 各区域板块经济金融运行情况分析	14
一、东部地区经济金融运行情况.....	14
二、中部地区经济金融运行情况.....	16
三、西部地区经济金融运行情况.....	20
四、东北地区经济金融运行情况.....	22
五、主要经济圈与自贸区（港）发展.....	25
（一）主要经济圈建设情况.....	25
（二）自贸区（港）建设情况.....	26
六、区域金融改革创新与对外开放情况.....	27
（一）金融改革布局持续优化.....	27
（二）金融高水平开放不断深化.....	27
（三）绿色金融改革质效提升.....	27
（四）普惠金融改革创新纵深推进.....	28
（五）科创金融体系加快完善.....	28
（六）金融科技高质量发展.....	28
第三部分 区域经济金融展望	29
第四部分 专题	31
专题 1 利率市场化改革成效显著.....	31
专题 2 碳减排支持工具助力绿色低碳发展.....	34
专题 3 金融有力支持区域协调发展.....	36
专题 4 金融持续有力支持小微企业发展.....	38
专题 5 金融支持科技创新的实践和挑战.....	41
专题 6 地方多措并举释放消费潜力.....	44

表

表 1 2021 年各地区生产总值比重和增长率.....	4
表 2 2021 年各地区固定资产投资加权平均增长率.....	5
表 3 2021 年各地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和增长率.....	5
表 4 2021 年三次产业的地区分布和各地区三次产业的比重、增长率.....	6
表 5 2021 年各地区商品房销售面积、销售额增长率.....	7
表 6 2021 年 12 月 70 个大中城市住宅销售价格同比涨幅分布.....	7
表 7 2021 年各地区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支出增长率.....	7
表 8 2021 年各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占全国比重.....	9
表 9 2021 年各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结构分布.....	9

表 10 2021 年各地区人民币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11
表 11 2021 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占比地区分布.....	12
表 12 2021 年各地区跨境人民币业务分布.....	13

图

图 1 2015~2021 年各地区经济增长贡献率.....	5
图 2 2021 年各地区进出口增速.....	6
图 3 2021 年各地区 CPI 和 PPI 同比涨幅.....	8
图 4 2021 年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8
图 5 2021 年末各地区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及增长率.....	10
图 6 2021 年末各地区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及增长率.....	12
图 7 1999~2021 年东部地区经济增长情况.....	14
图 8 2017~2021 年东部地区三次产业结构.....	14
图 9 2020~2021 年东部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15
图 10 2009~2021 年东部地区本外币各项存款增长情况.....	16
图 11 2009~2021 年东部地区本外币各项贷款增长情况.....	16
图 12 2000~2021 年中部地区经济增长情况.....	17
图 13 2002~2021 年中部地区固定资产投资增长情况.....	17
图 14 1979~2021 年中部地区消费增长情况.....	17
图 15 2020~2021 年中部地区本外币各项存款增长情况.....	18
图 16 2020~2021 年中部地区本外币各项贷款增长情况.....	19
图 17 2020~2021 年中部地区人民币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19
图 18 2020~2021 年中部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19
图 19 2000~2021 年西部地区经济增长情况.....	20
图 20 2020~2021 年西部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22
图 21 1999~2021 年东北地区经济增长情况.....	23
图 22 2020~2021 年东北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24
图 23 2021 年全国贷款利率情况.....	32

内容摘要

2021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和诸多风险挑战，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迈出新步伐，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经济发展实现了较高增长、较低通胀、较多就业的优化组合，各地区经济持续稳定恢复，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发展质效稳步提升，经济结构和区域布局继续优化。中国人民银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稳健的货币政策灵活精准、合理适度，强化跨周期调节，增强前瞻性、有效性，努力服务实体经济，有效防控金融风险，持续深化金融改革开放，为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了适宜的货币金融环境。

2021年，全国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8.1%，经济增速位居主要经济体前列，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分别增长8.1%、8.7%、7.4%和6.1%。**东部地区经济发展保持领先。**经济总量稳步增长，产业转型升级加速推进，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加速成长，绿色低碳发展质效提升；金融业多项指标增速领先，金融基础设施建设、金融改革开放创新有序推进。**中部地区经济快速发展。**以湖北为代表的中部地区经济疫情后快速恢复，主要经济指标增速均领先全国，创新动能稳步增强，产业结构持续优化；绿色金融创新发展成效明显，金融生态环境不断改善。**西部地区承接产业转移力度加大。**持续推进基础设施“补短板”与产业结构优化调整，制造业投资快速增长，产业转型升级取得新成效，高技术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精准有力，实体经济融资成本下降明显，金融机构资产质量改善。**东北地区经济平稳恢复。**农业生产现代化水平提升，对全国粮食增产贡献稳定，基础设施投资力度较大，对经济拉动作用明显，金融支持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力度不断加大。

2021年，区域经济金融运行主要呈现以下特点：**一是区域协调发展格局不断优化，绿色发展转型加快推进。**核心区域发展引领作用增强，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所在内地省份和成渝双城经济圈对全国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50.3%。区域发展相对差距有所收窄，西部和中部地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分别比东部地区快0.3个和0.1个百分点。绿色发展加快推进，单位GDP能耗、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下降，天然气、水电等清洁能源消费占比提高，长江、黄河流域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二是固定资产投资稳定增长，制造业投资增长较快。**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4.9%，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分别增长6.4%、10.2%、3.9%和5.7%。制造业投资增速快于全部投资增速8.6个百分点，其中高

技术制造业投资增速快于全部投资增速 17.3 个百分点，东部、中部和西部地区制造业投资分别增长 14.2%、16.0% 和 16.8%。三是消费结构优化升级，外资外贸高速增长。消费市场规模稳步扩大，线上消费增长较快，升级类消费需求持续释放，餐饮消费加快恢复，其中中部地区消费市场快速恢复，消费增速比上年提高 20.1 个百分点。内外需共同拉动进出口大幅增长 21.4%，增速比上年提高 19.5 个百分点，东部地区进口增速最高，达 22.7%，中部地区出口增速最高，达 28.8%。实际使用外资首次突破万亿元，增长 14.9%。引资结构进一步优化，高技术产业实际使用外资增长 17.1%，占比提升至 30.2%。四是三次产业协同发展，新动能支撑作用强劲。三次产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7.1%、8.2%、8.2%，分别拉动经济增长 0.5 个、3.1 个、4.5 个百分点。新动能支撑有力，创新驱动作用增强，装备制造业和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12.9% 和 18.2%。中部地区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速最高，为 9.3%。五是财政收入明显改善，财政支出对民生领域保障有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 10.7%，增速比上年回升 14.6 个百分点，东部、中部、西部地区收入增速均超 10.0%。财政支出增速有所放缓，但对基层和重点领域保障有力，对养老、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基本住房等基本民生支出超过 1.9 万亿元。六是货币供应量与社会融资规模合理增长，金融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稳固。2021 年末，广义货币（M2）和社会融资规模存量同比分别增长 9.0% 和 10.3%，与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各项贷款持续同比多增，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本外币各项贷款增速分别为 12.8%、12.0%、11.3% 和 4.7%。七是信贷结构稳步推进，积极助力高质量发展。2021 年末，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19.2 万亿元，同比增长 27.3%。金融资源向制造业、乡村振兴和绿色领域聚集，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增速为 31.8%，其中高技术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增速达 32.8%。东部地区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和绿色贷款增速均高于全国，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涉农贷款增速比上年末分别高 0.1 个、0.8 个和 3.1 个百分点。八是持续深化利率市场化改革，有效支持实体经济发展。2021 年全年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4.61%，比 2020 年下降 0.1 个百分点，比 2019 年下降 0.69 个百分点，是有统计以来的记录低点。2021 年 12 月，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分别为 4.46%、4.82%、4.78% 和 4.67%，同比分别下降 0.09 个、0.11 个、0.04 个和 0.44 个百分点。九是区域金融改革创新不断深化，金融对外开放积极推进。区域金融改革布局持续优化，绿色金融改革质效提升，普惠金融改革创新纵深推进，科创金融体系加快完善，金融科技加快发展。金融业对外开放有序扩大，各地持续推进跨境人民币业务创新，全年跨境人民币收付金额合计 36.6 万亿元，同比增长 29.0%。十是金融机构资本实力增强，资产质量改善。2021 年末，全国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比上年末提升 0.4 个百分点，服务实体经济能力进一步增强。东部、中部和西部地区金融机构不良贷款率比上年末分别下降 0.13 个、0.04 个和 0.32 个百分点。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进程中十分重要的一年。近期，新冠肺炎疫情和乌克兰危机导致风险挑战增多，我国经济发展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但我国经济韧性强，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有利条件没有变。全国各地区将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不断增强区域发展的平衡性协调性，以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区域重大战略为引领，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推动东北振兴取得新突破，开创中部地区崛起新局面，鼓励东部地区加快推进现代化，加快形成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中国人民银行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加大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抓紧谋划和推出增量政策措施，支持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着力稳定宏观经济大盘。

稳健的货币政策灵活适度，搞好跨周期调节，坚持不搞“大水漫灌”，发挥好货币政策工具的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落实好稳企业保就业各项金融政策措施，聚焦支持小微企业和受疫情影响的困难行业、脆弱群体。用好各类货币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增强信贷总量增长的稳定性，保持货币供应量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积极做好“加法”，用好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和科技创新、普惠养老、交通物流等专项再贷款，抓实碳减排支持工具和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项再贷款运用，综合施策支持区域协调发展，增强平衡性，精准发力加大对小微企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深化利率、汇率市场化改革，发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改革效能，优化存款利率监管，发挥存款利率市场化调整机制作用，稳定银行负债成本，推动降低企业综合融资成本。坚持底线思维，增强系统观念，统筹做好重大金融风险防范化解工作，为稳定宏观经济大盘、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营造适宜的货币金融环境，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第一部分 区域经济金融运行概况

2021年，面对百年变局、世纪疫情和纷繁复杂的国内国际形势，各地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迈出新步伐，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我国经济发展保持全球领先地位，实现了较高增长、较多就业、较低物价的优化组合。各地区经济持续稳定恢复，区域发展协调性、平衡性进一步增强。各地区金融运行平稳，主要金融指标在2020年高基数基础上继续保持有力增长，金融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稳固，信贷结构持续优化，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金融风险总体收敛，为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了适宜的货币金融环境。

一、区域经济运行总体情况

2021年，我国经济发展保持全球领先地位。全年国内生产总值（GDP）¹114.4万亿元，稳居世界第二。GDP比上年增长8.1%，两年平均增长5.1%，经济增速位居主要经济体前列。分区域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²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分别比上年增长8.1%、8.7%、7.4%和6.1%。

表1 2021年各地区生产总值比重和增长率

	占比（%）	增长率（%）	
		比上年增减 (百分点)	比上年增减 (百分点)
东部	52.1	0.2	8.1
中部	22.0	0.0	8.7
西部	21.1	0.0	7.4
东北	4.9	-0.1	6.1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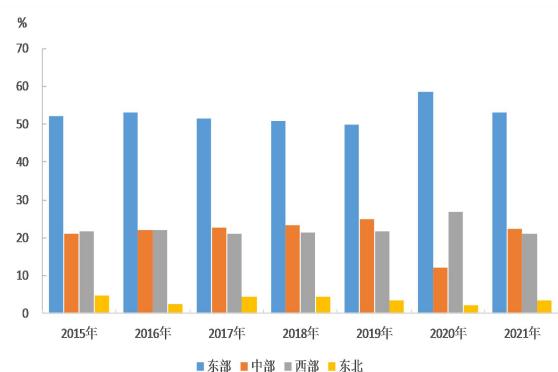
¹ 国内生产总值、三次产业及相关行业增加值、地区生产总值绝对数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不变价格计算。

² 东部地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海南等10个省（市）；中部地区包括山西、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等6个省；西部地区包括内蒙古、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12个省（市、自治区）；东北地区包括辽宁、吉林、黑龙江3个省。

（一）区域协调发展不断优化，绿色发展取得新成效

1.核心区域发展引领作用突出。2021年，经济圈和城市群对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作用依然突出。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所在内地省份和成渝地区对全国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50.3%。京津冀协同发展持续推进，首批7家央企总部迁出北京，中国卫星网络集团等央企总部落地雄安新区，京津冀地区创新动能持续释放，高技术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两年平均分别增长52.5%和43.7%；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建设成效显著，在上年取得首批32项制度成果基础上，新推出8大领域41项制度创新成果；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不断深化，《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总体方案》《全面深化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改革开放方案》印发实施，横琴管理机制实现新突破，珠三角地区生产总值超过10万亿元，发展质量效益进一步提升；《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印发，经济圈建设全面提速，全年推进实施合作共建重大项目67个，完成投资934亿元，川渝汽车、电子两大产业全域配套率达80.0%以上，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成渝国家枢纽节点、量子通信网络“成渝干线”等新基建项目加快建设。

2.区域协调发展稳中向好。2021年，统筹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区域重大战略，扎实推动西部大开发、东北振兴、中部崛起、东部率先发展等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我国区域发展协调性稳步提升。中部和东北地区对全国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分别比近五年平均水平提高1.2个和0.1个百分点。中部和西部地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比上年名义增长9.2%和9.4%，分别比东部地区快0.1个和0.3个百分点。东部与中部、西部人均GDP之比下降至1.53、1.68。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中国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1 2015~2021 年各地区经济增长贡献率

3.绿色低碳发展取得新成效。2021 年，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有序推进，国务院印发《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出台科技、碳汇、财税、金融等保障措施，形成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2021 年，全国万元国内生产总值能耗比上年下降 2.7%，万元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下降 3.8%，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下降 5.6%。天然气、水电等清洁能源消费占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比上年提高 1.2 个百分点，煤炭消费占比比上年下降 0.9 个百分点。全国 339 个地级及以上城市平均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 87.5%，比上年提高 0.5 个百分点。黄河干流全线水质达到 III 类，90.0% 以上的断面达到 II 类以上。

（二）内需稳步增长，外需拉动作用增强

1.固定资产投资稳定增长，制造业、民生等主要领域投资增势较好。2021 年，各地区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加大补短板力度，扩大有效投资，全年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4.5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4.9%，全年资本形成总额拉动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1.1 个百分点。分区域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投资分别比上年增长 6.4%、10.2%、3.9% 和 5.7%。分领域看，制造业投资增速较快，比上年增长 13.5%，快于全部投资 8.6 个百分点，其中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增长 22.2%。东部、中部和西部地区制造业投资分别比上年增长 14.2%、16.0% 和 16.8%，东北地区制造业投资比上年下降 3.3%。民生补短板领域投资力度持续加大，农、林、牧、渔业投资比上年增长 9.3%，社会领域投资比上年增长 10.7%，其中卫生投资

和教育投资分别增长 24.5% 和 11.7%。基础设施投资比上年增长 0.4%，增速放缓，但东北地区基础设施投资力度较大，增速为 9.6%。民间投资增长 7.0%，增速高于全部投资 2.1 个百分点，其中，中部地区民间投资增速为 11.3%，实现两位数增长，东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民间投资分别增长 6.4%、8.7% 和 2.3%。

表 2 2021 年各地区固定资产投资加权平均增长率

	固定资产投资（%） 比上年同期增减 (个百分点)	基础设施投资（%） 比上年同期增减 (个百分点)		制造业投资（%） 比上年同期增减 (个百分点)		民间投资（%） 比上年同期增减 (个百分点)	
		基础设施投资（%） 比上年同期增减 (个百分点)	制造业投资（%） 比上年同期增减 (个百分点)	民间投资（%） 比上年同期增减 (个百分点)	民间投资（%） 比上年同期增减 (个百分点)	民间投资（%） 比上年同期增减 (个百分点)	民间投资（%） 比上年同期增减 (个百分点)
东部	6.4	2.6	-2.5	9.5	14.2	15.6	6.4
中部	10.2	9.5	4.9	5.8	16.0	16.9	11.3
西部	3.9	-0.5	4.0	-3.6	16.8	14.0	8.7
东北	5.7	1.4	9.6	5.7	-3.3	-1.3	2.3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中国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2.消费持续恢复，结构优化升级。2021 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4.1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12.5%，全年最终消费支出拉动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5.3 个百分点。其中，中部地区消费复苏加快，全年增长 15.1%，比上年提高 20.1 个百分点，东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消费比上年分别增长 11.7%、12.7% 和 9.3%。餐饮消费加快恢复，餐饮收入额比上年增长 18.6%，但仍未恢复至疫情前水平。线上消费增长较快，网上零售额增长 14.1%。升级类消费需求持续释放，限额以上单位文化办公用品类、金银珠宝类和通讯器材类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 18.8%、29.8% 和 14.6%，增速明显高于全部商品零售平均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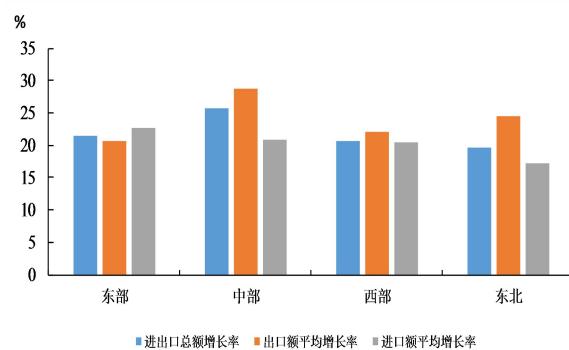
表 3 2021 年各地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和增长率

	占比（%） 比上年同期增减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增长率（%） 比上年同期增减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增长率（%） 比上年同期增减 (个百分点)	比上年同期增减 (个百分点)
东部	50.6	-0.4	11.7
中部	24.0	0.5	15.1
西部	20.9	0.0	12.7
东北	4.4	-0.2	9.3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中国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3.外贸外资快速增长，对外开放不断扩大。2021 年，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显现，内需扩大拉动了进口；产业体系健全、生产能力稳定的优

势得到发挥，外需拓展促进了出口。全年货物进出口总额 39.1 万亿元，再创历史新高，比上年增长 21.4%，增速比上年提高 19.5 个百分点，其中出口额增长 21.2%，进口额增长 21.5%。贸易顺差 4.4 万亿元，增长 20.2%。一般贸易进出口增长 24.7%，占进出口总额的 61.6%，比上年提高 1.6 个百分点。分区域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货物进出口总额分别增长 21.4%、25.8%、20.6% 和 19.7%。各地区出口总额增速均超 20.0%，中部地区出口增速最高，达 28.8%，东部地区进口增速最高，达 22.7%。民营企业进出口增长 26.7%，占进出口总额的 48.6%，比上年提高 2.0 个百分点。机电产品出口额 12.8 万亿元，增长 20.4%，占出口总额的 59.0%，规模和增量均创历史新高。人用疫苗、电动载人汽车出口分别增长 2950.3%、148.9%。跨境电商进出口规模达到了 1.98 万亿元，增长 15.0%，外贸综合服务企业超过 1500 家，海外仓数量超过 2000 个。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中国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2 2021 年各地区进出口增速

吸收外资快速增长，对外投资保持平稳。

2021 年实际使用外资首次突破万亿元，达到 1.1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14.9%。引资结构进一步优化，高技术产业实际使用外资增长 17.1%，占比提升至 30.2%。广东、江苏、上海、山东实际使用外资均超 200 亿美元，均实现两位数增长。全年对外直接投资 9366.9 亿元，比上年增长 2.2%。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资增长 7.9%，占比提升至 14.8%；对欧盟投资增长 13.4%。重点行业投资增长较快，对交通运输业、科研服务业、信息技术业投资分别增长 80.0%、68.5% 和 5.0%，合计占比提高 3.1 个百分点。

（三）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创新驱动作用增强

1.三次产业稳定增长，第二产业比重上升。

2021 年，三次产业增加值分别比上年增长 7.1%、8.2%、8.2%，分别拉动经济增长 0.5 个、3.1 个、4.5 个百分点，三次产业占比分别为 7.3%、39.4%、53.3%。**农业“压舱石”地位更加巩固。**粮食总产量 6.8 亿吨，再创历史新高。东北地区第一产业占当地生产总值的比重最高，为 13.4%。**工业生产稳定恢复，第二产业比重明显提升。**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9.6%，比上年提高 6.8 个百分点。工业产能利用率为 77.5%，比上年提高 3.0 个百分点，为近年来最高水平。各地区第二产业在地区生产总值中占比均有所上升，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占比分别比上年提高 1.4 个、0.6 个、1.8 个和 1.5 个百分点。**服务业“稳定器”作用明显。**全年服务业增加值 61.0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8.2%，其中东部、中部、西部、东北地区第三产业占所在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分别达到 56.4%、50.0%、49.9%、51.4%，中部地区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速最高，为 9.3%。

表 4 2021 年三次产业的地区分布和各地区三次产业的比重、增长率

单位：%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全国
	三次产业的地区分布				
第一产业	32.0	26.0	33.0	9.0	100.0
第二产业	51.8	23.1	20.7	4.4	100.0
第三产业	55.0	20.6	19.7	4.7	100.0
	各地区三次产业比重				
第一产业	4.5	8.6	11.4	13.4	7.3
第二产业	39.1	41.3	38.6	35.2	39.4
第三产业	56.4	50.0	49.9	51.4	53.3
合计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各地区三次产业的加权平均增长率				
第一产业	5.6	8.4	7.4	6.1	7.1
第二产业	9.0	8.2	6.8	4.6	8.2
第三产业	7.8	9.3	7.9	7.0	8.2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中国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2.新动能支撑作用强劲，创新驱动作用增强。

2021 年，工业转型升级稳步推进，装备制造业和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分别比上年增长 12.9% 和 18.2%，分别高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平均水平 3.3 个和 8.6 个百分点。医药制造业、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计算机及办公设备制造业增加值分别

增长 24.8%、18.3%、18.0%。新能源汽车产量增长 152.5%，集成电路产量增长 37.5%。服务业新动能持续激发，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17.2%。全年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比上年增长 14.2%，增速提高 4.0 个百分点；研发经费支出占 GDP 的比重为 2.4%，比上年提高 0.03 个百分点。专利授权量比上年增长 26.4%，年末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7.5 件，比上年提高 1.2 件。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加快壮大，天问一号探测器成功着陆火星，神舟十二号、神舟十三号载人航天任务相继完成。

3. 房地产市场总体稳定，保障性住房建设扎实推进。2021 年，房地产销售保持增长，商品房销售面积、销售额分别比上年增长 1.9% 和 4.8%，增速分别比上年回落 0.7 个和 3.9 个百分点。地区间房地产销售出现分化，东部和中部地区商品房销售额分别增长 8.0% 和 6.4%，西部和东北地区分别下降 2.8% 和 10.3%。房地产开发投资比上年增长 4.4%，增速比上年回落 2.6 个百分点，其中，中部地区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长 8.2%，增速分别高于东部、西部地区 4.0 个、6.0 个百分点，东北地区房地产开发投资比上年下降 0.8%。房价涨幅有所回落，2021 年 70 个大中城市一手房和二手房销售价格分别上涨 2.0% 和 1.0%，涨幅比 2020 年回落了 1.7 个和 1.1 个百分点。2021 年 12 月，全国 70 个大中城市中，新建商品住宅销售价格同比下降的城市占比 24.3%，比上年扩大 10 个百分点。保障性住房建设扎实推进，全国保障性租赁住房开工建设筹集 94 万套，各类棚户区改造开工 165 万套，基本建成 205 万套，新开工城镇老旧小区 5.6 万个，惠及居民 965 万户。

表 5 2021 年各地区商品房销售面积、销售额增长率

单位：%

	商品房销售面积		商品房销售额	
	增长率	比上年增减（百分点）	增长率	比上年增减（百分点）
东部	2.7	-4.4	8.0	-6.1
中部	5.4	7.3	6.4	5.4
西部	-1.7	-4.3	-2.8	-7.9
东北	-6.4	-0.6	-10.3	-8.8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表 6 2021 年 12 月 70 个大中城市住宅销售价格同比涨幅分布

单位：%

	新建商品住宅销售价格指数			二手住宅销售价格指数		
	涨幅 5%（含）-10%（不含）	涨幅 0%（含）-5%（不含）	同比下降城市占比	涨幅 5%（含）-10%（不含）	涨幅 0%（含）-5%（不含）	同比下降城市占比
东部	17.9	67.9	14.3	17.9	67.9	14.3
中部	6.3	68.8	25.0	6.3	50.0	43.8
西部	16.7	44.4	38.9	5.6	38.9	55.6
东北	0.0	75.0	25.0	0.0	37.5	62.5
全国	12.9	62.9	24.3	10.0	52.9	37.1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四）财政收入增长较快，重点领域支出得到有力保障

1. 财政收入改善，财政支出增速地区分化明显。2021 年，在经济持续稳定恢复和价格上涨带动下，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 20 万亿元，达 20.3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10.7%，增速比上年回升 14.6 个百分点。其中，税收收入 17.3 万亿元，增长 11.9%，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85.3%，比上年提高 0.9 个百分点。分区域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加权平均增速分别为 10.4%、13.8%、11.9% 和 6.6%，分别比上年提高 10.3 个、16.8 个、11.7 个和 9.2 个百分点。中央和各级政府继续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腾出更多资金支持基层和重点领域。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6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0.3%，增速比上年回落 2.5 个百分点，其中教育、科学技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分别增长 3.5%、7.2% 和 3.4%。分区域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一般预算支出加权平均增速分别为 5.6%、0.1%、0.8% 和 0.2%。

表 7 2021 年各地区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支出增长率

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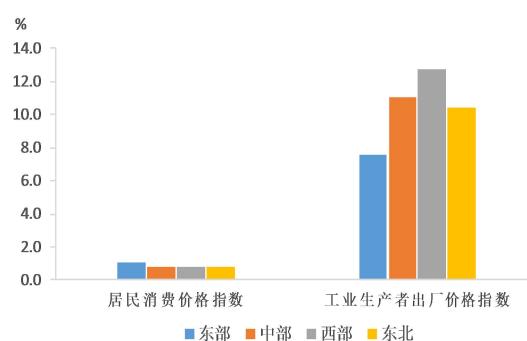
	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增长率		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支出增长率	
	比上年增减（百分点）	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比上年增减（百分点）	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东部	10.4	10.3	5.6	3.0
中部	13.8	16.8	0.1	-3.9
西部	11.9	11.7	0.8	-2.9
东北	6.6	9.2	0.2	-5.8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2.减税降费红利有效落实，惠企利民精准有效。2021年，精准实施减税降费，突出支持制造业升级和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全年新增减税降费约1.1万亿元，为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办理缓缴税费2162亿元，为煤电和供热企业办理“减、退、缓”税271亿元。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常态化落实，范围继续扩大，全年各地直达资金预算实际支出累计2.7万亿元。其中，直接用于就业方面的资金支出超过510亿元，用于养老、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基本住房等基本民生的支出超过1.9万亿元，用于支持保市场主体相关直接惠企支出累计超过6000亿元。

（五）CPI温和上涨，PPI涨幅持续走高后略有回落

消费领域价格温和上涨。2021年，CPI上涨0.9%，涨幅比上年回落1.6个百分点，总体运行在合理区间。非食品价格上涨1.4%，涨幅比上年扩大1.0个百分点，推动CPI上涨约1.17个百分点。其中，受国际原油等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影响，能源价格由上年下降5.4%转为上涨8.3%，影响CPI上涨约0.56个百分点，带动了工业消费品价格的上涨。食品价格由上年上涨10.6%转为下降1.4%，影响CPI下降约0.26个百分点，主要是猪肉价格由涨转降带动。猪肉价格由上年上涨49.7%转为下降30.3%，影响CPI下降约0.7个百分点。按算术平均计算，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CPI分别上涨1.1%、0.8%、0.8%和0.8%，涨幅分别比上年回落1.1个、1.9个、1.6个和1.5个百分点。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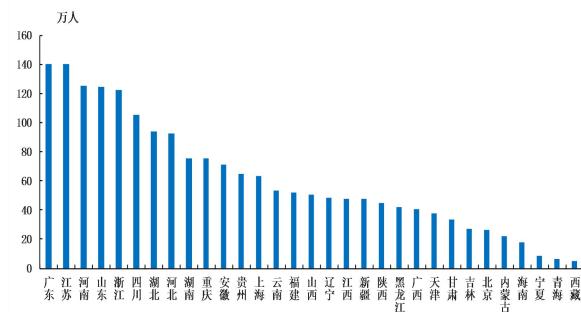
图3 2021年各地区CPI和PPI同比涨幅

二、区域金融运行总体情况

生产领域价格涨幅走高，年末略有回落。2021年，PPI由上年下降1.8%转为上涨8.1%。分月看，受国际大宗商品价格走高、对比基数走低以及部分能源和原材料供应偏紧影响，PPI同比涨幅由1月份的1.7%扩大至10月份的13.5%。随着各项保供稳价政策措施不断落实，年末PPI涨幅高位回落，12月份回落至10.3%，比全年最高点回落3.2个百分点。结构性上涨特征明显。生产资料价格上涨10.7%，推动PPI上涨约7.97个百分点；生活资料价格上涨0.4%，涨幅回落0.1个百分点，影响PPI上涨约0.09个百分点。按算术平均计算，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PPI分别上涨7.6%、11.0%、12.7%和10.4%，涨幅分别扩大9.9个、12.4个、15.4个和14.0个百分点。

（六）就业形势保持稳定，重点群体就业改善

2021年，城镇新增就业1269万人，比上年多增83万人，超额完成新增就业1100万人的预期目标。全年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值为5.1%，比上年下降0.5个百分点，低于5.5%的宏观调控目标。全年农民工总量29251万人，比上年增加691万人，增长2.4%，已恢复至2019年水平。随着东部产业持续向中西部转移，中西部地区就业机会和吸引力持续增加，农民工跨省迁移趋势放缓。2021年，东部地区城镇新增就业人数占全部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的42.9%，比上年下降1.2个百分点。西部地区城镇新增就业人数占比由上年的23.6%提升至26.6%。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

图4 2021年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一）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力度稳固

1.社会融资规模合理增长。2021年末，全国社会融资规模存量为314.1万亿元，同比增长10.3%，与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社会融资规模增量为31.4万亿元，比上年少3.4万亿元，比2019年多5.7万亿元。分区域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占全国的比重分别为62.3%、17.8%、18.7%和1.3%。分结构看，表内融资占比明显提升，新增人民币贷款和外币贷款占新增社会融资规模比重比上年提高6.1个百分点；表外融资降幅扩大，全年净减少2.7万亿元，比上年多减1.4万亿元；直接融资同比少增7466亿元，东部、中部和西部地区新增直接融资占全国的比重分别为76.5%、14.7%和9.9%；政府债券净融资同比减少1.3万亿元，主要是上一年发行1万亿抗疫特别国债，2021年政府债券回归常态发行，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政府债券净融资占全国比重分别为45.4%、22.9%、26.3%和5.4%。

表 8 2021年各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占全国比重

单位：%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合计
地区社会融资规模	62.3	17.8	18.7	1.3	100.0
其中：表内融资	60.1	18.1	19.6	2.3	100.0
表外融资	35.4	22.1	25.6	16.9	100.0
直接融资	76.5	14.7	9.9	-1.1	100.0
政府债券	45.4	22.9	26.3	5.4	100.0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表 9 2021年各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结构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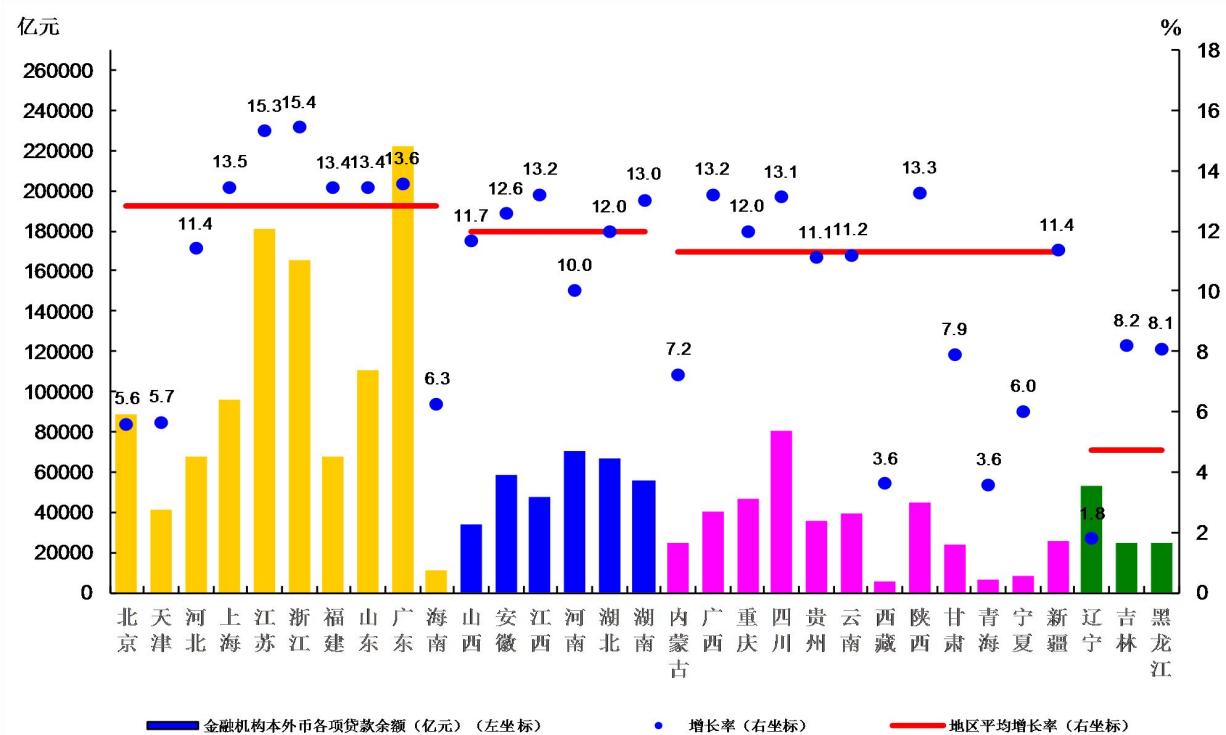
单位：%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表内融资	66.9	70.5	72.7	126.6
其中：人民币贷款	65.9	70.3	72.7	128.2
外币贷款（折合人民币）	1.0	0.2	0.0	-1.6
表外融资	-5.4	-11.8	-13.0	-126.9
其中：委托贷款	-0.5	0.2	-0.4	-8.3
信托贷款	-4.4	-7.0	-9.9	-28.4
未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	-0.5	-5.0	-2.7	-90.2
直接融资	19.3	13.0	8.4	-13.3
其中：企业债券	14.3	9.6	6.1	-19.4
非金融企业境内股票融资	5.0	3.4	2.2	6.1
政府债券	11.9	21.2	23.0	70.8
其他	7.2	7.2	8.9	42.8
合计	100.0	100.0	100.0	100.0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2.各项贷款稳定增长。2021年末，全国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同比增长11.3%，比上年末低1.2个百分点；比年初增加20.1万亿元，在上年高基数的基础上继续同比多增0.3万亿元。分区域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同比分别增长12.8%、12.0%、11.3%和4.7%。东部地区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占全国比重比上年末高0.5个百分点，连续四年上升，西部和东北地区占比分别比上年末低0.1个和0.3个百分点，中部地区占比与上年末持平。

居民消费贷款缓中趋稳，企（事）业单位中长期贷款占比上升。2021年末，全国居民消费贷款余额同比增长10.7%，比上年末低2.0个百分点，同比回落幅度比上年收窄1.6个百分点。分区域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消费贷款同比分别增长10.5%、11.9%、12.6%和6.9%，分别比上年末低1.4个、4.3个、3.8个和4.5个百分点。企（事）业单位中长期贷款占比上升，全国企（事）业单位中长期贷款年末余额占全部企业贷款余额的61.4%，比上年高1.6个百分点，其中，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企（事）业单位中长期贷款余额占比分别比上年高1.7个、1.3个、0.4个和2.3个百分点。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5 2021 年末各地区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及增长率

3.信贷结构持续优化

普惠小微企业融资“量增、面扩、价降”。

2021 年，人民银行积极发挥再贷款再贴现的精准滴灌和正向激励作用，继续实施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支持工具和普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支持计划两项直达实体经济的货币政策工具，持续支持小微企业发展。深入推进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和金融支持个体工商户发展专项行动。年末全国普惠小微贷款余额、授信户数分别为 19.2 万亿元、4456 万户，同比分别增长 27.3%、38.0%。全年新发放的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4.93%，比上年下降 0.22 个百分点，比全部企业贷款利率降幅多降 0.12 个百分点。分区域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同比分别增长 31.3%、20.8%、22.2% 和 14.4%，12 月份普惠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同比分别下降 0.28 个、0.39 个、0.43 个和 0.40 个百分点。

金融资源向制造业领域倾斜。2021 年，人民银行继续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制造业中长期融资的支持力度，年末全国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余额同

比增长 31.8%，比全部产业中长期贷款增速高 18.1 个百分点，其中高技术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同比增长 32.8%。东部地区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增速高于全国 4.3 个百分点。全国制造业信用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21.5%，比上年末高 2.7 个百分点，西部地区制造业信用贷款增速高于全国 12.6 个百分点。

做好金融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2021 年，各地区持续推动《关于金融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意见》落地见效，推动金融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金融服务有效衔接。2021 年末，全国涉农贷款余额 43.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9%。其中，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涉农贷款同比分别增长 11.0%、9.8% 和 3.0%，比上年末分别高 0.1 个、0.8 个和 3.1 个百分点。

绿色贷款持续较快增长。2021 年，人民银行加快构建绿色金融标准体系，推进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指导金融机构试编制环境信息披露报告并探索开展碳核算，组织部分商业银行开展气候风险敏感性压力测试，创设碳减排支持

工具，设立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项再贷款，推动绿色金融快速发展。2021年末，全国绿色贷款余额15.9万亿元，同比增长33.0%，比上年末高12.7个百分点，高于各项贷款增速21.7个百分点。全年绿色贷款增加3.86万亿元，其中投向具有直接和间接碳减排效益项目的贷款合计占绿色贷款的67.0%。分区域看，东部和中部地区绿色贷款增长较快。

4.LPR改革效能持续释放，贷款利率进一步下降。2021年，人民银行用改革的办法疏通货币政策传导渠道，持续释放LPR改革效能，优化存款利率监管，深入推进明示贷款年化利率工作，促进银行负债端成本和资产端定价稳中有降，实际贷款利率在上年大幅度下降的基础上进一步下降。2021年全年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4.61%，比上年下降0.1个百分点，比2019年下降0.69个百分点，是改革开放40多年来的最低水平。分区域看，12月份，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新发放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同比分别下降0.09个、0.11个、0.04个和0.44个百分点。下调支农支小再贷款利率0.25个百分点，与LPR改革形成合力，共同促进小微企业综合融资成本下行。12月份，东部、中部和东北地区新发放的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同比分别下降0.15个、0.25个和0.21个百分点。

表 10 2021年各地区人民币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单位：%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3月	5.17	5.56	5.49	5.71
6月	5.10	5.45	5.35	5.56
9月	5.23	5.45	5.45	5.45
12月	5.05	5.40	5.40	5.44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5.金融基础设施建设取得新进展，金融服务便捷性持续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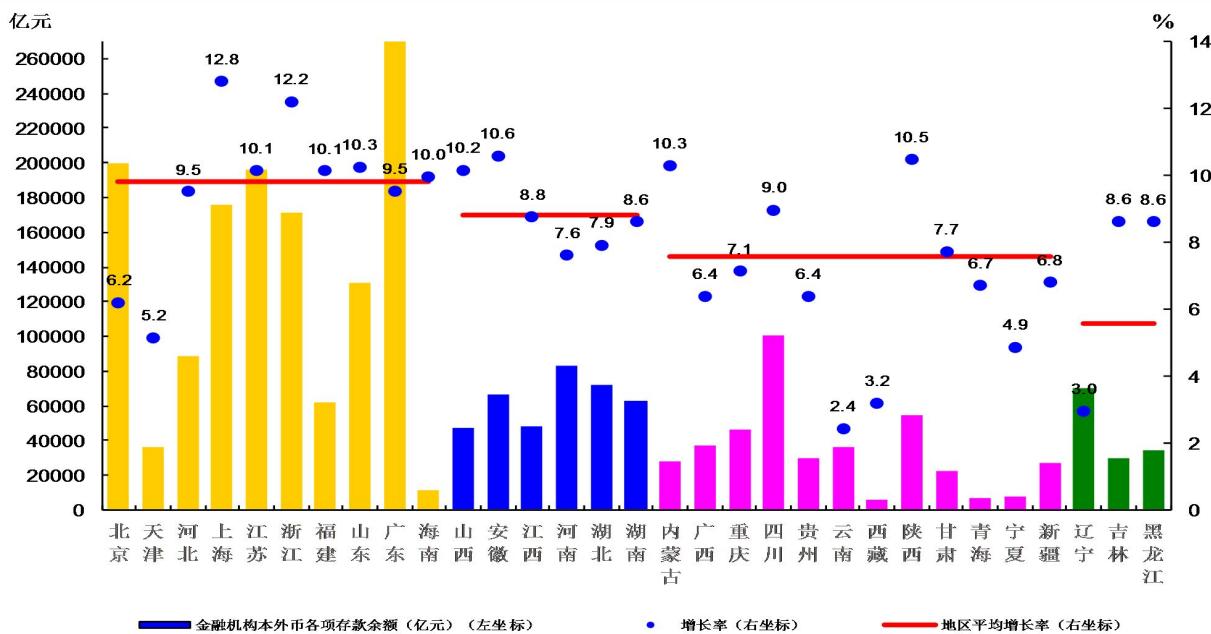
覆盖全社会征信体系建设取得突破。《征信业务管理办法》出台，以网上助贷业务为代表的征信替代数据应用被纳入监管。印发《关于进一步推动地方征信平台建设的指导意见》，推动广东、浙江、江西、广西、甘肃、青海、陕西、深

圳等10多个省市陆续建立了省级企业征信平台，全国各地方征信平台共采集8154万户企业的141亿条信息，全年帮助100.1万户企业获得信贷3.59万亿元。推进“长三角征信链”“珠三角征信链”“京津冀征信链”建设，实现涉企信用信息跨区域互联互通与共享应用，支持跨区域的企业融资。二代征信系统应用顺利推广，征信系统同城灾备中心建设完成。全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全面实施。

支付与账户服务水平不断提升，移动支付加快发展。专项治理“开户难”，有效满足小微企业和流动就业群体银行账户服务需求，全年市场主体（含个体工商户）新开户数量同比增长21.6%，企业开户用时同比平均压缩60.0%。深入推进涉诈涉赌“资金链”治理，全年月均涉诈单位银行账户数量同比大幅下降。出台《关于降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支付手续费的通知》，稳步推进支付降费措施，助力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发展。移动支付加快发展，数字人民币应用场景持续丰富。北京积极适应、快速落实冬奥决战决胜阶段和闭环管理新要求，高效完成冬奥支付服务和数字人民币试点各项筹备工作，闭环外冬奥支付环境建设圆满收官。浙江持续深化“移动支付之省”建设，推进银行业移动支付应用，部署推进亚运会支付服务环境建设；河北扎实推进雄安新区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在多个领域实现数字人民币支付；海南启动“三亚大东海旅游区入境游客移动支付示范区”建设，满足全球任意国家入境游客移动支付需求。

（二）金融机构负债保持平稳，各项存款增速总体平稳

1.各项存款增速总体平稳。2021年末，全国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同比增长9.3%，比上年末低0.9个百分点。其中，东部地区存款增速高于全国0.5个百分点，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存款增速分别低于全国0.5个、1.7个和3.7个百分点。东部地区存款余额占全国的比重比上年末提高0.5个百分点，连续4年提升。西部和东北地区存款余额占全国的比重较上年均下降0.2个百分点，中部地区存款余额占比与上年基本持平。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6 2021 年末各地区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及增长率

2. 住户存款占比连续四年提升，中部地区住户存款增长较快。2021 年末，住户部门本外币存款余额同比增长 10.6%，高于各项存款增速 1.3 个百分点，增速比上年末低 3.2 个百分点；占各项存款余额的比重为 43.3%，连续四年提升。其中住户定期及其他存款余额同比增长 13.7%，高于活期存款增速 8.8 个百分点。分区域看，中部地区住户存款增长较快，年末增速 12.5%，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1.9 个百分点。

3. 非金融企业存款占比下降，东部地区非金融企业存款增长较快。2021 年末，非金融企业本外币存款余额同比增长 6.1%，比上年末低 4.7 个百分点；占各项存款余额的 30.6%，比上年末低 0.9 个百分点。其中，东部地区非金融企业存款增速较快，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1.8 个百分点。非金融企业活期存款增速下降较快，同比增长 2.1%，比上年末低 3.4 个百分点，其中，东部地区非金融企业活期存款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2.0 个百分点，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活期存款增速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4. 大额存单稳定增长，结构性存款规模明显压降。2021 年，全国金融机构发行大额存单 11.3 万亿元，同比增加 1.6 万亿元。分区域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大额存单余额占比分别为 63.0%、15.6%、15.1% 和 6.4%。结构性存款保底收益率纳入利率自律管理，结构性存款余额规模

持续下降。分区域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结构性存款余额同比分别下降 15.2%、22.3%、19.4% 和 2.9%。

表 11 2021 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占比地区分布

单位：%

项目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地区合计
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59.9	16.7	17.6	5.9	100.0
其中：住户存款	49.7	20.8	20.7	8.7	100.0
结构性存款	55.8	11.7	12.9	19.5	100.0
个人大额存单	58.9	17.4	15.9	7.8	100.0
非金融企业存款	68.6	13.7	14.5	3.3	100.0
非金融企业活期存款	60.3	17.5	18.6	3.7	100.0
结构性存款	81.8	7.3	8.8	2.1	100.0
非金融企业大额存单	73.1	11.1	13.0	2.8	100.0
非银行业金融机构存款	79.6	8.2	9.2	3.0	100.0
其中：外币存款(亿美元)	84.8	6.5	8.3	0.4	100.0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三）金融风险总体收敛，银行业金融机构运行总体稳健

1. 不良贷款率下降，金融资产质量改善。2021 年末，全国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余额 2.8 万亿元，较年初增加 1455.5 亿元，增量为 2014 年以来新低。年末不良贷款率 1.73%，比上年末下降 0.11 个百分点，连续两年下降。分区域看，东部、中部和西部地区不良贷款率分别比上年末下降 0.13 个、0.04 个和 0.32 个百分点，东北地区不良贷款率比上年末上升 0.1 个百分点。资产质量下迁压

力有所缓解，2021年末全国商业银行关注类贷款占比2.31%，比上年末下降0.26个百分点，其中，东部、中部和西部地区关注类贷款占比分别比上年末下降0.51个、0.22个和0.46个百分点。

2.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取得重要成果，金融风险总体收敛。宏观杠杆率连续五个季度下降，宏观风险得到有效控制。重点集团、大型企业风险处置稳妥推进，“明天系”、华信集团、方正集团等重点集团精准拆弹取得积极进展，包商银行破产清算程序顺利终结。推动存量高风险机构持续压降，高风险机构数量明显减少，推进反垄断和防止资本无序扩张。发布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名单，附加监管规定落地实施。集中整治金融乱象，P2P网贷平台全部退出经营。稳妥推进资管业务整改，资管新规过渡期如期结束，资管产品结构不断优化，影子银行风险明显收敛。

3.金融机构经营总体稳健，服务实体经济能力进一步增强。2021年末，全国银行业总资产同比增长7.8%，比上年末回落2.3个百分点。其中，商业银行贷款占总资产比重为57.6%，比上年末提升2.4个百分点。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补充中小银行资本工作。2021年末，全国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15.1%，比上年末提升0.4个百分点，银行抵御风险和服务实体经济能力进一步增强。稳步推进金融机构改革，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总损失吸收能力管理办法落地实施，制定国家开发银行业务分类分账方案。

（四）金融业对外开放积极推进，跨境人民币业务较快增长

1.金融业对外开放有序扩大。加快健全境内债券市场双向互联互通机制，开展内地与香港债券市场互联互通南向合作（“南向通”）；推动中国国债纳入富时世界国债指数（WGBI），全球三大债券指数提供商已全部将中国债券纳入其主要指数。2021年，在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沙新区片区、海南自由贸易港洋浦经济开发区、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4个区域开展跨境贸易投资高水平开放试点；QDII额度常态化发放机制进一步完善，全年共为57家机构发放408亿美元QDII额度，较好满足了境内居民跨境投资需求；进一步促进跨境投融资便利化，在成都市和重庆市开展异地办理外债登记、非金融企业一次性外债登记等4项试

点；上海市深化自贸试验区贸易投资便利化改革创新，上线全国首个自贸试验区“离岸通”平台，摩根大通证券作为全国首家外资独资券商落地上海。

2.跨境人民币业务保持较快增长，融资服务便利度进一步提升。2021年，全国跨境人民币收付金额合计36.6万亿元，同比增长29.0%。其中，经常项目下跨境人民币收付金额合计7.9万亿元，同比增长16.0%；资本项目下人民币收付金额合计28.7万亿元，同比增长33.0%。人民银行持续优化跨境人民币使用政策，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正式落地，与柬埔寨央行签署双边本币合作协议，与印尼央行正式启动本币结算合作框架，与加拿大、澳大利亚、日本、英国等11个国家和地区续签双边本币互换协议，与土耳其央行扩大互换规模。目前，共与40个国家和地区签署双边本币互换协议，金额超过4万亿元。各地区积极推动人民币跨境贸易投融资便利化取得新进展。浙江推动中国-印尼双边本币结算和区域市场挂牌交易落地，印尼卢比已成为全国区域货币交易中最活跃的小币种之一；安徽全年开展跨境人民币贸易投资便利化试点和对外承包工程便利化试点，近670家涉外企业进入优质企业名单；江西进一步简化跨境人民币结算流程，建立53支跨境人民币金融服务队，为重点企业制定结算、融资、避险等一揽子金融支持方案；广西面向东盟的金融开放门户建设取得务实成效，“跨境人民币使用改革创新”入选全国自贸试验区第四批“最佳实践案例”，供全国借鉴并复制推广，中国-东盟金融城累计入驻285家金融机构（企业）；深圳市全国首创“银行+外综服企业”模式，拓展银行跨境电商结算，助力9万多家企业提升跨境收付效率，人民币“跨境电商直通车”业务全年收款918.9亿元，同比增长81.5%，为电商节约手续费1.4亿元。

表 12 2021年各地区跨境人民币业务分布
单位：%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全国
跨境人民币结算额	95.1	1.9	2.3	0.6	100.0
其中：经常项下结算额	88.3	4.5	5.2	2.1	100.0
资本项下结算额	97.0	1.2	1.5	0.2	100.0
其中：直接投资额	94.2	2.3	2.7	0.8	100.0
其他	77.9	7.1	14.3	0.6	100.0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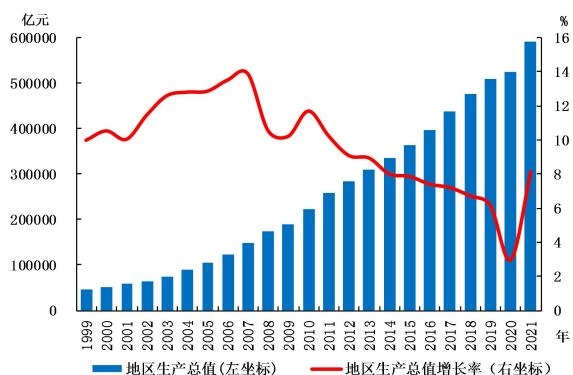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各区域板块经济金融运行情况分析

一、东部地区经济金融运行情况

2021年，东部地区经济总量保持领先，对全国经济的引领作用进一步发挥。固定资产投资持续向好，市场需求稳步恢复，进出口高速增长，高新技术产业加快发展。金融业多项指标在2020年高基数基础上继续保持有力增长，信贷结构持续优化，银行业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资产质量保持较高水平，金融改革开放创新有序推进，金融服务质效不断提升，支持实体经济力度稳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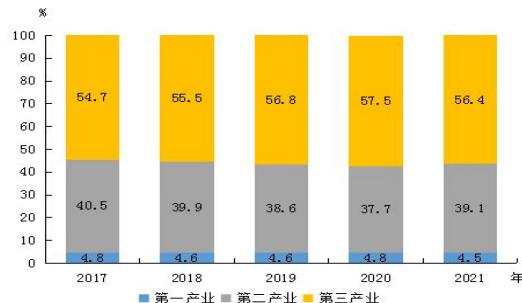
（一）东部地区经济运行情况

东部地区经济总量保持领先，有力拉动全国经济增长。2021年，东部地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59.2万亿元，比上年增长8.1%，拉动全国经济增长4.2个百分点，地区生产总值占全国比重达52.1%，比上年提高0.2个百分点。2021年，东部地区三次产业增加值比例结构为4.5：39.1：56.4。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长较快，全年增速9.0%，高于全国平均水平0.8个百分点，增加值占比比上年提高1.4个百分点。服务业支撑作用持续发挥，第三产业增加值占比达到56.4%，其中北京、上海、海南第三产业增加值占比分别达到81.7%、73.3%、61.5%，名列全国前三。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7 1999~2021 年东部地区经济增长情况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8 2017~2021 年东部地区三次产业结构

固定资产投资持续向好，投资结构进一步优化。2021年，东部地区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比上年增长6.4%，高于全国平均水平1.5个百分点。其中，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长4.2%，制造业投资增长14.2%，基础设施投资下降2.5%。浙江、海南、上海固定资产投资保持较快增长，增速分别为10.8%、10.2%、8.1%。高技术产业投资快速增长。河北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投资增长22.8%；福建、天津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分别增长43.1%、22.5%；广东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投资增长34.4%；深圳计算机及办公设备制造业投资、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投资分别增长34.3%、21.9%。社会领域投资持续增加。北京教育投资增长17.4%；上海卫生和社会工作投资增长59.9%。

市场需求稳步恢复，升级类消费需求持续释放。2021年，东部地区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2.3万亿元，比上年增长11.7%。线上消费活跃。深圳、江苏、上海限额以上单位网上零售额分别增长44.3%、26.9%、20.8%。新能源汽车销量显著提升。浙江、海南、福建、山东、天津新能源汽车零售额分别增长176.6%、99.6%、95.6%、92%、74.4%。新兴消费规模快速壮大。海南离岛免税经营主体销售额突破600亿元，增长84.0%；浙江可穿戴智能设备、照相器材等数字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92.4%、41.9%。

外贸进出口快速增长，利用外资稳中有增。2021年，东部地区货物进出口总额31.1万亿元，比上年增长21.4%，占全国的比重为79.4%。其

中，出口总额和进口总额分别为 17.1 万亿元和 14.0 万亿元，分别增长 20.6% 和 22.7%。山东、河北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出口分别增长 40.8%、19.5%；深圳对 RCEP（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成员国、“一带一路”沿线、中东欧国家进出口规模均为历年新高。2021 年东部地区实际使用外资比上年增长 14.6%，增速比上年提高 5.7 个百分点，其中，上海实际使用外资 225.5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11.5%，创历史新高；海南自贸港引资实现翻番。跨境人民币业务稳步增长。2021 年，东部地区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金额 34.6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29.7%；直接投资项下跨境人民币结算金额 5.5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52.7%。

高新技术产业加快发展，工业企业效益持续提升。北京医药制造业比上年增长 2.5 倍，高技术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112.5% 和 89.2%；河北城市轨道车辆、天津服务机器人产量分别增长 2.4 倍、1.7 倍；江苏工业机器人、集成电路、传感器、3D 打印设备等数字产品产量分别增长 62.8%、39.1%、25.5%、64.3%。工业企业效益持续改善。2021 年，东部地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总额比上年增长 28.4%，其中，北京、福建、山东分别增长 118.6%、24.7%、20.9%；广东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总额首次突破万亿元大关，增长 16.1%。

财政收入稳定增长，民生支出保障有力。2021 年，东部地区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比上年增长 10.4%，财政收入结构持续优化，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超 75.0%，其中，浙江、上海分别为 86.8% 和 85.0%；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支出比上年增长 5.6%。民生支出保障有力。福建住房保障、医疗卫生、教育支出分别增长 11.0%、8.1%、12.8%；广东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分别增长 8.0%、18.1%。减税降费政策有效落实。深圳全年累计为市场主体减负 703 亿元；山东出台免征地方水利建设基金、延长小规模纳税人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免征期限等政策，全年新增减税降费 700 亿元以上；天津坚决落实国家和地区减税降费各项举措，为企业减负超过 300 亿元。

（二）东部地区金融运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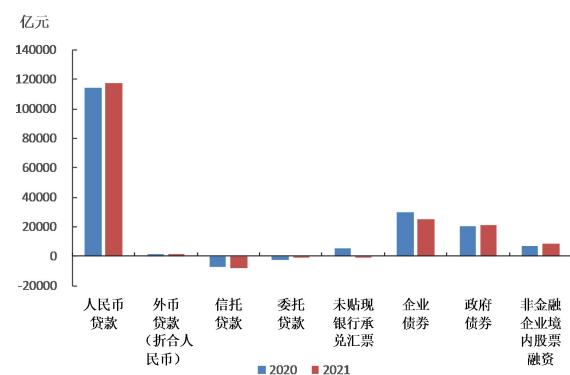
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继续增长，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2021 年末，东部地区银行业资产总额

为 176.5 万亿元，同比增长 9.0%。地方法人金融机构积极利用多种方式拓宽资本补充渠道，资本实力保持较高水平，2021 年末资本充足率为 14.8%。年末净利润同比增长 16.4%，资产利润率 0.8%，可持续发展能力稳步增强。

保险业稳步发展，社会保障水平持续提升。

2021 年，东部地区保险公司保费收入 2.4 万亿元，同比增长 9.1%。浙江积极开展绿色保险机制创新，提供超 5 大类 20 余种绿色保险产品，全年服务企业（群众）超过 50 万家次（人次），提供风险保障超 6000 亿元；广东累计为 912 万农户提供风险保障 2032.29 亿元，受益农户 123.56 万户次；福建出台过渡期脱贫人口产业帮扶保险方案，为 1.9 万户次脱贫人口提供保障 2.9 亿元，创新助力防贫产品为 71.5 万人次临贫、脱贫人员提供保障 94 亿元。

社会融资规模合理增长，地方政府债券发行保持适度规模。2021 年，东部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为 17.8 万亿元，同比少增 2631.8 亿元，占全国比重为 62.3%，比上年提高 2.5 个百分点。其中，人民币贷款增加 11.7 万亿元，比上年多增 2574.4 亿元；委托贷款、信托贷款和未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三项表外业务规模合计净减少 9574.6 亿元，同比多减 5209.1 亿元；企业债券融资增加 2.5 万亿元，同比少增 4801.4 亿元；非金融企业境内股票融资增加 8939 亿元，同比多增 1921.7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发行保持适度规模，全年政府债券净融资 2.1 万亿元，同比多增 1575.9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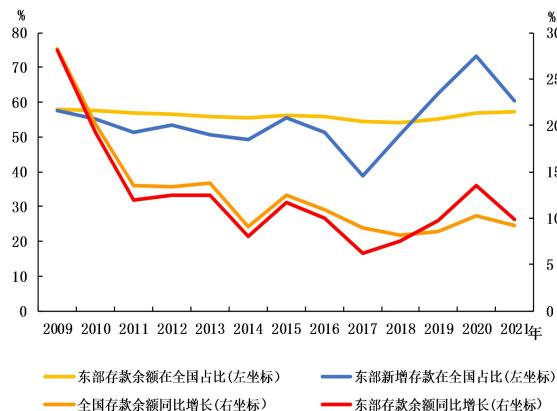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9 2020~2021 年东部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存款增速保持稳定，结构性存款显著回落。

2021 年末，东部地区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为 136.4 万亿元，同比增长 9.8%，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0.5 个百分点，余额占全国比重为 59.9%，比上年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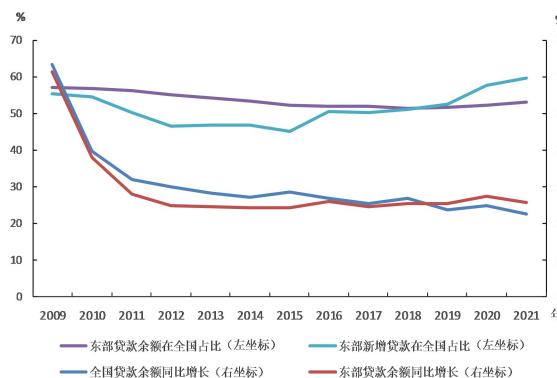
上升 0.5 个百分点。结构性存款明显回落。2021 年末，东部地区结构性存款余额同比下降 15.2%。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10 2009~2021 年东部地区本外币各项存款增长情况

贷款保持有力增长，信贷结构持续优化。2021 年末，东部地区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为 105.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8%，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1.5 个百分点，比年初增加 12.0 万亿元。在“扩总量”的同时，积极发挥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牵引带动作用，信贷结构明显优化。2021 年末，东部地区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普惠小微贷款和涉农贷款余额同比分别增长 36.1%、31.3% 和 12.7%，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11 2009~2021 年东部地区本外币各项贷款增长情况

继续实施好两项直达实体经济的货币政策工具，持续支持小微企业发展。2021 年，东部地区通过普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支持计划累计提供

优惠资金 1980.5 亿元，直接带动地方法人银行发放普惠小微信用贷款 2.5 万亿元，有效缓解小微企业难以获得信用贷款的问题；2021 年累计实施阶段性延期偿还的贷款本金 5.0 万亿元，惠及 198.3 万户，减轻小微企业阶段性还本付息压力。

利率市场化改革持续推进，实体经济贷款利率明显下降。2021 年，东部地区稳步推进 LPR 改革，优化存款利率监管，降低银行负债成本，引导金融机构贷款利率下行。2021 年 12 月，东部地区人民币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5.05%，同比下降 0.11 个百分点；普惠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5.43%，同比下降 0.28 个百分点。2021 年 12 月，东部地区执行 LPR 减点的贷款占全部贷款发生额的比重为 26.8%，占全国 LPR 减点贷款的比重达 72.7%。

区域金融风险防控取得积极成效，不良贷款率保持低位。2021 年，东部地区积极推进不良贷款处置，资产质量保持较高水平。2021 年末，东部地区不良贷款率为 1.16%，比上年末下降 0.13 个百分点，低于全国银行业平均水平 0.57 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占比为 2.0%，比年初下降 0.5 个百分点。浙江、山东、天津均实现不良贷款余额和不良贷款率“双降”，其中山东不良贷款率比上年末下降 0.69 个百分点，实现连续三年“双降”。

金融领域开放创新有序推进，金融活力持续增强。进一步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广州期货交易所设立，立足服务实体经济、服务绿色发展，助力粤港澳大湾区和国家“一带一路”建设。北交所正式开市，打造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主阵地。原油期权挂牌上市，成为我国首批以人民币计价并向境外投资者全面开放的期权品种，进一步提升我国大宗商品价格影响力。浙江深化湖州、衢州绿色金融改革创新，两地 68 家银行机构全部纳入环境信息披露试点范围；深圳在香港顺利发行国内首支离岸人民币地方政府债券及绿色债券，协调保障发债资金跨境调拨及资金收付；济南成立首个以科创金融为主题的金融改革试验区；江苏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试点业务量达上年的 3 倍；海南搭建“三位一体”政策框架，自贸港金融改革创新蓬勃展开。

二、中部地区经济金融运行情况

2021 年，以湖北为代表的中部地区经济全面

快速恢复，主要经济指标增速均领先全国，对全国经济增长贡献率增幅最大，创新动能稳步增强，产业结构持续优化。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力度进一步加大，融资成本稳中有降，绿色金融创新发展成效明显，金融生态环境不断改善。

（一）中部地区经济运行情况

2021年，中部地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5.0万亿元，比上年增长8.7%，增速比上年上升7.4个百分点，高于全国平均水平0.6个百分点。区域经济总量占全国的比重为22.0%，与上年基本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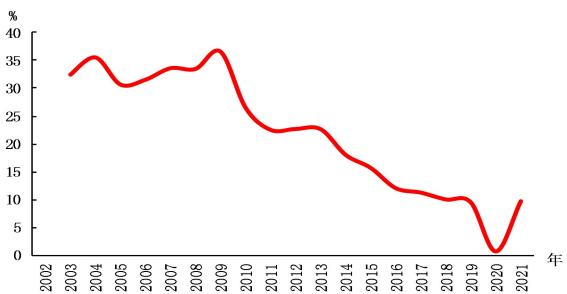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12 2000~2021 年中部地区经济增长情况

投资保持稳步增长，投资结构持续优化。

2021年，中部地区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增长10.2%，增速比上年提高9.5个百分点。其中，基础设施投资增长4.9%，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长8.2%，制造业投资增长16.0%。制造业投资特别是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增势较好。江西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长17.1%，较上年提高10.1个百分点，其中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长27.6%；河南工业投资、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分别增长11.7%和32.1%，高于全部投资增速7.2个和27.6个百分点。民间投资较为活跃。湖北民间投资增长25.0%，占全省投资比重达62.1%，比上年提高2.3个百分点；湖南民间投资同比增长9.6%，较上年提高6.6个百分点，拉动全部投资增长5.9个百分点。基础设施投资增速小幅回落，除湖北、山西增速高于上年外，安徽、河南、江西、湖南基础设施投资增速分别较上年回落3.2个、1.9个、1.7个和1.0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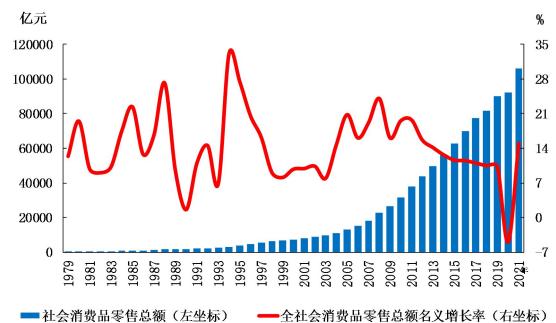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13 2002~2021 年中部地区固定资产投资增长情况

消费市场持续恢复，网上消费新业态加速培育。

2021年，中部地区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6万亿元，比上年增长15.1%，占全国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24.0%，比上年提高0.5个百分点。网上消费新业态快速发展。江西网上零售额同比增长25.5%；湖北限额以上企业网络销售额增长25.9%，占限额以上商品零售额的比重由上年的16.5%提高到18.2%；在互联网销售持续增长带动下，湖南快递业务量增长34.4%。升级类消费需求持续释放。安徽限额以上单位通讯器材类、金银珠宝类和家用电器类等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33.3%、33.2%和14.2%；山西限额以上消费品零售额中，可穿戴智能设备、新能源汽车零售额分别增长150.0%、98.2%。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14 1979~2021 年中部地区消费增长情况

外贸进出口较快增长，高水平对外开放深入推进。

2021年，中部地区进出口总额3.4万亿元，比上年增长25.8%，高于全国平均水平4.4个百分点。其中，出口2.2万亿元，增长28.8%；进口1.2万亿元，增长20.8%。全年实现贸易顺差10055.4亿元，较上年扩大2717.0亿元。湖北进

出口总额达 5374.4 亿元，首次突破 5000 亿元大关；江西进出口总额增长 23.7%，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2.3 个百分点，实现 2012 年以来最快增速；湖南机电产品出口增长 23.1%，占全部出口总值比重达 43.6%；安徽持续深化对外经贸合作，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RCEP 贸易伙伴进出口额分别增长 36.0% 和 14.3%；河南郑欧班列开行稳步增长，全年累计开行班列 1546 班次，货值和货重分别增长 40.1% 和 41.2%。

产业转型升级加速推进，高技术产业发展成效显著。2021 年，山西、湖北、湖南、河南规模以上工业中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34.2%、30.2%、21.0%、20.0%，分别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16.0 个、12.0 个、2.8 个、1.8 个百分点。新业态快速发展，新产品产量增长。安徽推动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加快发展，培育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 53 家，工业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羚羊”上线运行；江西工业机器人、稀土磁性材料、3D 打印设备、新能源汽车产量分别增长 139.8%、61.7%、32.7%、29.1%；河南传感器、光纤、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等产品产量增速均在 25.0% 以上；湖南移动通信基站设备、新能源汽车、集成电路、智能手环、锂离子电池产量分别增长 300%、110%、65.3%、60.4% 和 53.9%；湖北新能源汽车、液晶显示屏、手机、平板电脑产品产量分别增长 380%、290%、76.2%、24.6%。

绿色低碳发展质效提升，生态环境持续改善。湖南关闭淘汰落后小煤矿 7 处，淘汰落后煤炭产能 50 万吨，加快储备开发风电、光伏等新能源发电项目，2021 年末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总装机占全口径总发电装机容量比重达 54.0%；河南快速发展清洁能源，全年风能、生物质能、太阳能等清洁能源发电量分别增长 137.0%、54.8%、20.9%；安徽新增可再生能源发电并网容量 448 万千瓦；山西深入实施“两山七河一流域”³⁴生态修复治理，全年营造林超过 500 万亩，黄河沿岸“散乱污”企业实现动态清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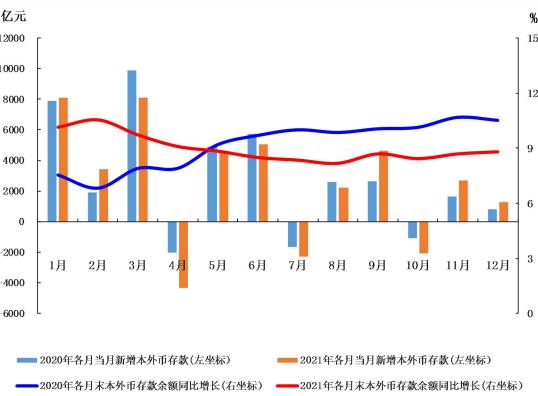
（二）中部地区金融运行情况

金融机构规模稳健增长，金融服务能力稳步提升。2021 年末，中部地区银行机构网点数量

5.4 万个，银行从业人员 81.3 万人；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总额 50.1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5%。不良贷款率 2.01%，比上年下降 0.04 个百分点。证券保险业平稳发展，年末中部地区境内上市公司达 613 家；2021 年，中部地区保险业保费收入和保险赔付支出分别为 9185.5 亿元和 3256.4 亿元。

存款增长相对平稳，结构性存款规模缩减。

2021 年末，中部地区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38.0 万亿元，同比增长 8.8%，增速比上年回落 1.7 个百分点。其中，住户存款余额 21.5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5%，增速比上年回落 1.3 个百分点；非金融企业存款余额 9.5 万亿元，同比增长 2.8%，增速比上年回落 4.8 个百分点；结构性存款余额同比下降 22.3%，全年净减少 1288.7 亿元；大额存单余额同比增长 18.1%，全年新增 3659.8 亿元，同比多增 170.8 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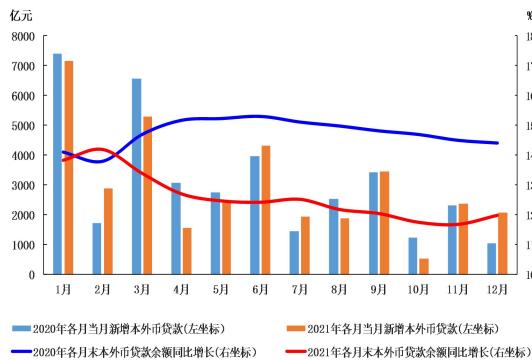
图 15 2020~2021 年中部地区本外币各项存款增长情况

信贷结构持续优化，重点领域支持力度强。

2021 年，中部地区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线，积极运用再贷款再贴现等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持续加大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金融支持力度。2021 年末，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33.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0%。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年末涉农贷款同比增长 11.0%，高于上年同期 0.1 个百分点，其中，湖南、安徽、湖北增速达 12.0% 以上。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力度持续加大，年末小微企业贷款同比增长 15.6%，比上年同期加快 1.6 个百分点，其中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增长 20.8%；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和制造业信用贷款分别增长 31.5% 和 17.2%。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

³⁴ 两山指太行山、吕梁山，七河指汾河、桑干河、滹沱河、漳河、沁河、涑水河、大清河，一流域指黄河流域。

取得积极成效，绿色贷款增速明显高于中部地区各项贷款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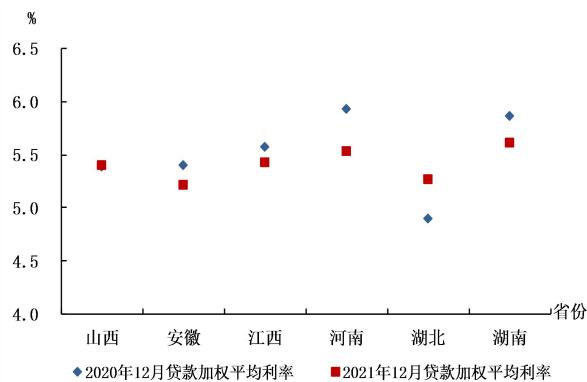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16 2020~2021 年中部地区本外币各项贷款增长情况

LPR 改革持续深化，贷款利率稳中有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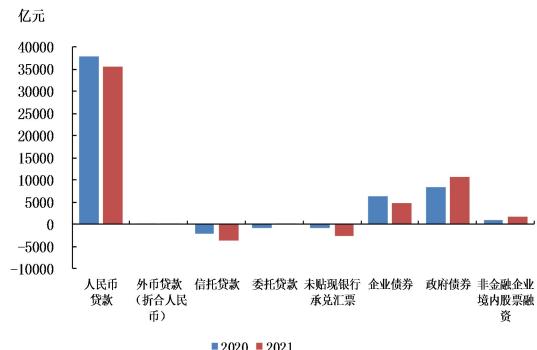
2021 年，中部地区稳步推进 LPR 改革，引导地方法人银行加快构建 FTP 机制并将 LPR 内嵌到 FTP 定价体系，推动实体经济贷款利率下行。2021 年 12 月，中部地区金融机构新发放人民币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5.40%，比上年同期下降 0.13 个百分点。小微企业贷款利率明显下行。2021 年 12 月，中部地区新发放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5.26%，比上年同期下降 0.25 个百分点，其中新发放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5.70%，比上年同期下降 0.39 个百分点，山西、河南、江西、湖南、安徽、湖北降幅分别为 0.67 个、0.60 个、0.48 个、0.37 个、0.17 个和 0.11 个百分点。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17 2020~2021 年中部地区人民币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社会融资规模保持增长，非金融企业境内股票融资占比提升。2021 年，中部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5.1 万亿元，比上年少 0.4 万亿元。其中，人民币贷款增量 3.6 万亿元，比上年少增 2178.3 亿元，占全部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的比重比上年提高 1.7 个百分点；委托贷款、信托贷款和未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三项表外业务规模合计净减少 5989.6 亿元，同比多减 2311.6 亿元；企业债券净融资 4856.4 亿元，比上年少 1555.9 亿元，占全部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的比重比上年下降 2.0 个百分点；非金融企业境内股票融资 1728 亿元，比上年多 706.6 亿元，占全部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的比重比上年提高 1.5 个百分点；政府债券净融资 1.1 万亿元，比上年多 2281 亿元，占全部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的比重比上年提高 3.1 个百分点。



数据来源：人民银行，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18 2020~2021 年中部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金融风险防控取得进展，资产质量稳固提升。2021 年末，中部地区银行业金融机构不良贷款率为 2.01%，比上一年末下降 0.04 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占比为 2.44%，比上一年末下降 0.22 个百分点。山西、安徽、江西、湖北、湖南不良贷款率均较上一年末有所下降，其中，安徽和湖北实现不良贷款余额和不良贷款率“双降”。河南不良贷款率较上一年末回升 0.6 个百分点，资产质量有所承压。

绿色金融创新发展，区域改革亮点纷呈。

2021 年，湖北抢抓全国碳市场注册登记机构落户机遇，全面推进绿色金融创新发展，设立规模 100 亿元的“武汉碳达峰基金”和规模为 100 亿元的“碳中和基金”，启动湖北省绿色金融综合服务平台，推动成立武汉清算所，打造碳市场现货及衍生品清算基础平台。江西稳步推进普惠金融改革试点，探索建立农村闲置资源价值评估及收储处置中心，实现农房、农地承包经营权、林地承

包经营权、水面养殖权、古村落经营权、农机农具等的有效流转和处置。湖南、安徽、河南不断丰富政策支持体系，强化自贸区金融服务创新，进一步提升涉外交易便利化水平，帮助企业用好国内外“两个市场”金融资源。

三、西部地区经济金融运行情况

2021年，西部地区紧抓新时代西部大开发、长江经济带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国家战略部署，深入推进产业结构调整，深化对外开放，经济向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金融对实体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持续稳固，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金融服务质效不断提升，实体经济融资成本稳中有降，金融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稳步推进，巩固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攻坚战取得进展。

（一）西部地区经济运行情况

2021年，西部地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4.0万亿元，同比增长7.4%，增速比上年上升4.1个百分点。区域经济总量占全国的比重为21.1%，与上年持平。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19 2000~2021 年西部地区经济增长情况

投资稳中提质，制造业转型升级加力提效。2021年，西部地区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增长3.9%，比上年下降0.5个百分点。其中，基础设施投资增长4.0%，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长2.2%。在承接产业转移力度加大背景下，制造业投资快速增长，全年制造业投资增速16.8%，比

上年提高14.0个百分点，高于全国平均水平3.3个百分点，其中广西和新疆制造业投资增速分别达到37.4%和36.9%。制造业转型升级加力提效。宁夏工业技术改造投资占工业投资的比重由上年的25.0%提高到28.5%；青海、贵州、内蒙古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分别增长1.3倍、78.5%、68.9%。市场主体活力增强，民间投资稳中向好，甘肃和新疆民间投资分别增长16.1%和29.7%。

消费持续恢复，新业态、新型消费快速增长。

2021年，西部地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9.2万亿元，比上年增长12.7%，高于全国平均水平0.2个百分点。网上消费带动消费加快增长。四川网络零售额突破7000亿元，比上年增长23.1%，高于限额以上商品零售增速8.1个百分点；新疆网络零售额增长41.3%，增速比上年提高13.7个百分点；云南限额以上商贸单位线上商品零售额比上年增长37.0%。消费场景不断丰富。重庆连续三年排名中国城市夜经济十强榜首，带动重庆2021年餐饮收入增长28.5%；湖南郴州发挥裕后街、欢乐海岸等夜间经济示范区引领作用，打造“夜游”“夜食”“夜娱”“夜购”等多元化夜间经济消费体系，全年夜间经济营业额同比增长28.0%。消费升级加快。贵州新能源汽车类、化妆品类、金银珠宝类消费品均增长40.0%以上；云南可穿戴智能设备、照相器材类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86.4%、65.7%。

“一带一路”加速推进，国际贸易和对外开放打开新局面。2021年，西部地区“一带一路”建设朝着更高质量发展的方向迈进，全国首个两地合作创立的中欧班列品牌“成渝号”开行，贵州开行中欧班列实现“零突破”，中国老挝共建“一带一路”的标志性工程——中老铁路正式通车。全年西部地区进出口总额3.6万亿元，比上年增长20.6%。其中，出口总额2.1万亿元，增长22.0%；进口总额1.5万亿元，增长20.4%。全年实现贸易顺差5815.5亿元，比上年扩大1188.9亿元。重庆进出口总额突破8000亿元，比上年增长22.8%；四川进出口总额突破9000亿元，创历史新高；西藏、宁夏进出口总额增速分别达到88.3%和73.4%；内蒙古对RCEP（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贸易伙伴进出口总额增长43.6%。外商直接投资持续向好，广西外商直接投资（FDI）流入14.3亿美元，比上年增长1.3倍，创近10年新高；四川外商直接投资33.6亿美元，

比上年增长 32%，增速高于全国 11.8 个百分点。

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高技术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2021 年西部地区三次产业结构为 11.4：38.6：49.9，分别比上年下降 0.5 个、上升 1.8 个和下降 1.4 个百分点。高技术制造业发展迅速。青海和云南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43.3% 和 34.9%；四川高新技术企业突破 1 万家、营业收入达 2.1 万亿元；青海建成投产全国首个年产万吨级碳纤维生产基地。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四川建设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约 18.0%；广西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电信业务总量分别增长 73.6%、34.3%；贵阳大数据科创城启动建设，数字经济占比达 34.0%；重庆建成 5G 基站 7.3 万个，上云企业达到 10.1 万户，软件业务收入增长 24.6%。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经济向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取得新成效。内蒙古强化能耗“双控”约束，从严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全区六大高耗能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比上年下降 5.2 个百分点；新疆加快推动油气产量稳步增长，加快延伸石油石化产业链，持续做好“减油增化”，推进现代煤化工项目建设，推动铝、铜等有色金属进一步提高就地转化率。新兴行业快速成长。陕西三星闪存芯片二期、奕斯伟硅产业基地、西安吉利汽车、彩虹光电扩产技改等项目正式投产；云南绿色铝硅成长为新千亿级产业，能源工业增加值增长 11.2%；宁夏清洁能源、新型材料等新兴产业增加值增速保持两位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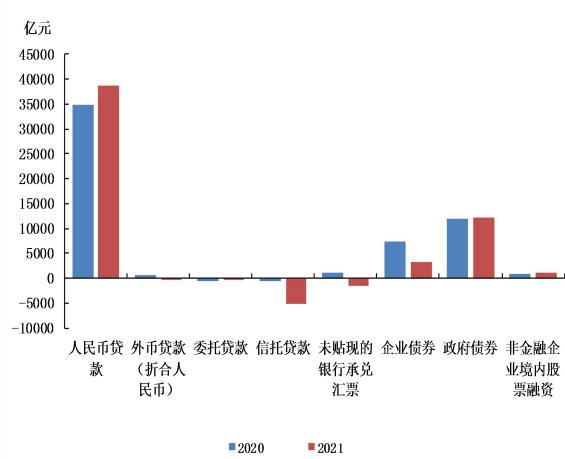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绿色低碳发展稳步推进。生态修复成效显著。内蒙古防沙治沙 530 万亩，新建绿色矿山 133 座；宁夏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880 平方公里、荒漠化土地 90 万亩；青海新增国土绿化面积 500 余万亩，实现荒漠化、沙化土地“双缩减”；云南洱海流域被纳入全国第二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与可持续发展试点。能源清洁利用能力提高。宁夏正式投产全球最大的电解水制氢项目；青海 1090 万千瓦装机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项目落地；四川乌东德、白鹤滩等重大水电工程建成发电，清洁能源装机和发电量占比分别达 85.3%、86.6%；陕西国能锦界电厂二氧化碳捕集与封存全流程示范项目建成投运，63 家发电企业纳入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

（二）西部地区金融运行情况

金融改革持续推进，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增强。2021 年末，西部地区银行业金融机构营业网点个数、从业人数、资产总额分别为 6.0 万个、90.9 万人和 54.5 万亿元。重庆银行 A 股成功上市，成为西部地区首家 A+H 股上市的城商行。中小银行多渠道资本补充力度加大。四川运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为 21 家法人机构补充资本 114 亿元，3 家机构通过银行间市场发行 90 亿元二级资本补充工具。

融资总量稳定增长，信贷结构稳步优化。2021 年，西部地区实现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5.3 万亿元，金融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稳固。分结构看，信贷发挥主要支持作用，全年人民币贷款新增 3.9 万亿元，同比多增 3880.7 亿元；委托贷款、信托贷款和未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三项表外业务合计净下降 6933.4 亿元，同比多减 6702.8 亿元；股票融资增长加快，全年非金融企业境内股票融资新增 1196.6 亿元，同比多增 438.8 亿元，占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的比重比上年提升 0.9 个百分点；政府债券净融资增长明显，全年政府债券融资新增 1.2 万亿元，同比多增 469.5 亿元，占社会融资规模比重比上年提升 3.1 个百分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信贷支持稳步增强。金融支持稳企业保就业持续深化，西部地区普惠小微贷款同比增长 22.2%。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同比增长 24.4%，高于上年同期 3.8 个百分点；制造业信用贷款同比增长 34.1%，高于全国 12.6 个百分点。金融支持科创企业加快发展，四川启动实施科创金融服务“星辰计划 2021-2023”，与财政部门共同出台新版“财政金融互动政策”激励措施 20 条；陕西创新“科创票链通”支持科创企业票据融资超过 45 亿元。

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精准有力，助力科学有序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2021 年，西部地区绿色贷款保持较快增长，四川在全国首创碳减排票据再贴现专项支持计划（川碳快贴），2021 年共办理“川碳快贴”639 笔、38.5 亿元，对应年碳减排量 96.1 万吨。新疆绿色金融改革试验区实现银行业金融机构绿色专营机构全覆盖，昌吉州率先落地“工业碳账户”并完成首批 21 家试点企业碳核算。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20 2020~2021 年西部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LPR 改革效能持续释放，实体经济贷款利率稳中有降。2021 年 12 月，西部地区人民币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5.40%，同比下降 0.21 个百分点，其中普惠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5.51%，同比下降 0.43 个百分点。有效维护存款市场竞争秩序。2021 年 12 月，宁夏、四川金融机构定期存款加权平均利率分别为 2.28%、2.30%，同比分别下降 0.02 个、0.12 个百分点。

金融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全面推进。2021 年末，西部地区涉农贷款余额 10.8 万亿元，同比增长 9.8%，比上年提高 0.8 个百分点。内蒙古创新“活体质押+”模式，活体牲畜质押贷款余额 67.8 亿元，支持 298 家企业，带动支持农牧户 2.2 万户；陕西发行“革命老区+乡村振兴”双贴标债券，支持乡村振兴质效提升；四川扩大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贷款风险补偿金规模，设立基金 24.7 亿元，撬动发放贷款 218.2 亿元。农村基础金融服务不断改善。青海建立集惠农服务 E 终端等多功能的“四维服务驿站”，实现征信查询进村庄；新疆建成农村金融综合示范站 326 个，实现行政村级支付服务全覆盖。

银行业资产质量明显改善，金融风险总体可控。2021 年末，西部地区银行业不良贷款率比上年下降 0.32 个百分点，资产质量改善幅度较大。西部 8 个省（自治区）实现不良贷款额与不良贷款率“双降”。青海玉树治多县成为全省首个不良贷款额、不良贷款率“双零信用县”。地方法人金融机构资产质量、流动性水平、资本实力有所提升。2021 年末，西部地区地方法人金融机构不良贷款率同比下降 0.6 个百分点，流动性比率

同比上升 5.3 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同比上升 0.4 个百分点。其中，四川中小法人机构贷款损失准备余额较年初增长 22.1%，拨备覆盖率较年初提高 24.2 个百分点。重庆法人银行平均资本充足率同比提升 0.5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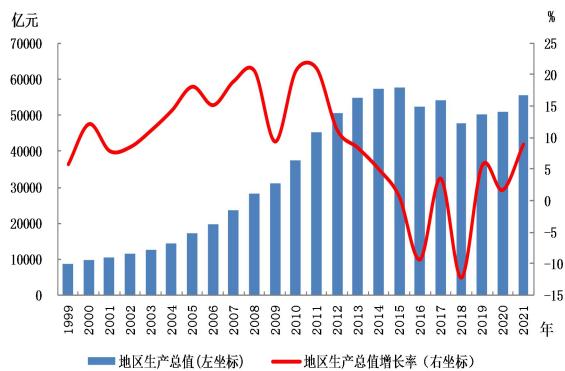
证券保险业平稳发展，风险保障能力不断提高。四川持续深入实施“五千五百”上市行动计划，全年首发上市公司 19 家，创近 5 年新高；陕西成功组建全国首家省级资本市场服务中心；云南股权交易中心开业运营。2021 年，西部地区保费收入和保险赔付支出分别为 8677.3 亿元和 3139.7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0.6% 和 0.5%。四川政策性农业保险由保农业生产部分成本逐步向保总成本、保收入转变，40 个试点县承保落地；重庆落地全国首单专属商业养老保险，实现城市定制型医疗保险一站式结算；青海创新全国首个“城乡居民基本医保经办+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一体化服务模式，覆盖 452.2 万城乡居民；宁夏首单新材料保险为企业提供 1.4 亿元的新材料质量、责任综合风险保障。

四、东北地区经济金融运行情况

2021 年，东北地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部署，按照《东北全面振兴“十四五”实施方案》的总体要求，大力推进基础设施“补短板”，加快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十四五”实现良好开局。全年地区经济稳定增长，固定资产投资持续向好，市场需求逐步恢复，产业转型升级稳步推进，经济内生动力不断增强。东北地区金融业总体保持平稳运行，金融改革创新有序推进，金融支持国民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力度不断加大，金融风险防控逐步加强。

（一）东北地区经济运行情况

2021 年，东北地区 GDP 同比增长 6.1%，增速比上年提高 5.0 个百分点。区域经济总量占全国的比重为 4.9%，比上年回落 0.1 个百分点。2021 年，东北地区三次产业增加值结构为 13.4 : 35.2 : 51.4，分别比上年下降 0.8 个百分点、提升 1.5 个百分点和下降 0.7 个百分点。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21 1999~2021 年东北地区经济增长情况

农业发展优势继续巩固，产业转型升级稳步推进。2021 年，东北地区不断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扎实推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国家粮食安全“压舱石”地位和产业安全主体功能地位持续巩固提高。全年累计新建高标准农田 1903.6 万亩，粮食总产量达 2889.0 亿斤，占全国粮食总产量的 21.1%，比上年提高 0.7 个百分点。其中，黑龙江粮食总产量达到 1573.5 亿斤，连续 11 年居全国首位。工业经济提质增效，高技术产业加速发展。2021 年，东北地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5.0%，增速比上年提高 2.3 个百分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 15.0%，利润总额增长 40.5%。高新技术产业加快发展。辽宁、吉林、黑龙江三省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12.9%、21.6%、9.5%。传统产业数字化改造和转型升级加速推进。辽宁加快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建设，上云企业近 9 万户，新建 5G 基站 2.5 万个；黑龙江新建 5G 基站 1.8 万个。

固定资产投资增势良好，基础设施补短板持续发力。2021 年，东北地区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长 5.7%，比上年同期高 1.4 个百分点，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0.8 个百分点，其中，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9.6%，房地产开发投资下降 0.8%，制造业投资下降 3.3%。在“十四五”规划的重大工程、重点项目加快推进带动下，基础设施投资呈快速增长态势，全年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9.2 个百分点，其中辽宁、黑龙江基础设施投资分别增长 16.0%、10.3%。辽宁省徐大堡核电二期开工建设；牡佳客专、白敦高铁、朝凌高铁等一批重大基础设施工程竣工投用；哈尔滨机场二期扩建、沈白高铁等项目建设加速推进。工业投资尤其是高技术产业投资增长较快，辽宁、黑龙江高技术

制造业投资分别增长 71.2% 和 24.0%。

居民消费稳步恢复，网上零售增势较好。

2021 年，东北各省持续加大促消费活动力度，积极应对局部多轮疫情反复对消费的不利影响。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0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9.3%。消费升级相关产品保持高速增长。黑龙江新能源汽车零售额比上年增长 1.6 倍，辽宁限额以上体育、娱乐类用品零售额增长 60.3%。线上消费新业态继续保持较快增长势头。辽宁、吉林、黑龙江网上零售额分别增长 12.4%、23.9%、30.0%。

外贸进出口较快增长，“一带一路”经贸合作稳步推进。2021 年，东北地区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对外贸易以及对外开放都取得新进展。全年地区进出口总额比上年增长 19.7%，其中出口总额增长 24.6%，进口总额增长 17.2%。与主要贸易伙伴进出口增势良好，外贸新业态加快发展。黑龙江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出口总值增长 31.7%，吉林跨境电商进出口总值增长 38.1%。对外合作与开放力度进一步加强。辽宁积极推动“东北陆海新通道”建设；吉林举办东北亚博览会、第六届全球吉商大会，长春空港药品进口口岸、珲春陆上边境口岸型国家物流枢纽获批，新增 3 个国家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黑龙江深入推进对俄合作，黑河公路大桥、同江铁路大桥全线贯通，黑河、绥芬河互市贸易进口商品加工试点开通。

营商环境不断改善，创新动能加速集聚。

2021 年，东北地区不断健全完善市场化机制，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全力推动创新动能培育，增强东北振兴的内生发展动力。东北各省政府部门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以数字政府建设促进服务效能提升，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企业“办照即营业”“码上诚信”等创新改革成果不断推广。国有企业改革步伐加快。辽宁全面启动沈阳区域性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鞍钢本钢成功重组；吉林启动国有企业“三年扭亏脱困”专项行动，52 户企业完成年度扭亏或减亏目标；黑龙江国企改革扎实推进，全省地方国企利润增长 176.2%。加大力度推进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辽宁 25 项科研成果获国家科学技术奖；吉林获批全国创新型省份，新建省重点实验室 34 个、科技创新中心 35 个、国际科技合作平台 15 个；黑龙江获批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

区，高新技术企业净增 806 家，同比增长 41.7%。

绿色低碳发展扎实推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2021 年，东北地区继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制度，稳妥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行动。绿色低碳发展理念逐步落实，辽宁推进钢铁、有色、石化、建材等重点行业节能技术改造，“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得到有效遏制；黑龙江成立低碳企业联盟，140 家重点企业纳入全国碳市场管理。生态环境修复成效显著，辽宁完成营造林 219.3 万亩、防沙治沙 16.7 万亩，治理水土流失 87.7 万亩；黑龙江全面落实河湖长制，推进实施林长制、田长制，完成营造林 155.9 万亩，治理侵蚀沟 1706 条。黑龙江全年重污染天数比上年下降 58.3%；辽宁环境空气质量首次达到国家标准，创历史最好水平；吉林地级以上城市空气优良天数比例比上年提高 4.2 个百分点。

（二）东北地区金融运行情况

银行业稳健发展，金融供给能力有效提升。

2021 年末，东北地区银行业金融机构网点数量 2.1 万个，银行从业人员 38.1 万人；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总额 18.0 万亿元，同比增长 5.8%，其中地方法人金融机构资产总额 7.9 万亿元，同比增长 5.2%。除辽宁因部分中小银行改革化险，资本充足率同比下降外，吉林、黑龙江地方法人金融机构资本充足率分别提高 1.3 个百分点和 1.2 个百分点，支持实体经济能力有力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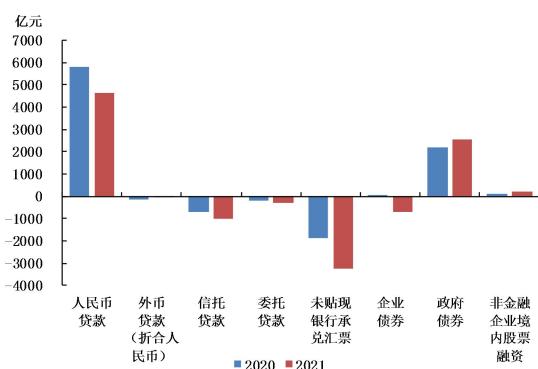
贷款稳定增长，支持区域协调发展货币政策工具效果显著。2021 年末，东北地区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10.2 万亿元，同比增长 4.7%，增速比上年下降 1.4 个百分点。其中中长期贷款快速增长，年末余额同比增长 7.7%，中长期贷款余额占全部贷款的比重为 62.0%，占比连续三年提升。在人民银行加大对信贷增长缓慢地区信贷支持力度的各项政策引导下，三家政策性银行和六家国有商业银行在东北地区贷款投放规模达到近五年新高，全年新增贷款 3112.6 亿元，增量是上年同期的 2.1 倍，占东北地区全年新增贷款的三分之二，对稳定东北地区信贷增长发挥了稳盘压舱作用。

信贷结构持续优化，重点领域支持效果显著。两项直达工具政策激励效果明显，2021 年东北地区各银行机构累计为 13.6 万户普惠小微企业的 3457.3 亿元贷款提供延期还本付息支持，带动

黑龙江、吉林普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快速增长。2021 年末，东北地区普惠小微贷款、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余额分别同比增长 14.4%、18.1%，分别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9.7 个、13.4 个百分点。科技金融、供应链金融支持力度不断加大。辽宁对获得再贷款支持的科技型企业给予贴息资金补助，累计拨付贴息资金 1125 万元、支持科技型企业 202 户。黑龙江开展供应链金融示范行建设，全年供应链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23.0%。

LPR 改革持续深化，实体经济贷款利率持续下降。在 LPR 改革红利持续释放和多种货币政策工具支持作用下，东北地区实体经济贷款利率显著下行。2021 年 12 月，东北地区金融机构新发放人民币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5.44%，比上年同期下降 0.22 个百分点。其中，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和普惠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分别比上年同期下降 0.21 个和 0.40 个百分点。

社会融资规模增势有所放缓，政府债券、股票融资保持多增。2021 年，受表外业务大规模压降和辽宁地方中小银行改革化险等因素影响，东北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势放缓。全年社会融资规模增加 3595.4 亿元，比上年少增 3192.1 亿元。其中，人民币贷款增加 4609.3 亿元，比上年少增 1192.7 亿元；委托贷款、信托贷款和未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三项表外业务规模合计净减少 4563.6 亿元，同比多减 1794.1 亿元；企业债券融资规模减少 698.6 亿元，同比多减 717.2 亿元；非金融企业境内股票融资增加 219.6 亿元，同比多增 93.4 亿元；政府债券融资增加 2545.7 亿元，同比多增 332.0 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人员计算。

图 22 2020~2021 年东北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高风险机构风险化解稳步推进，金融服务水平持续提升。2021 年，东北地区紧紧围绕金融供

给侧结构性改革要求，持续深化金融改革和金融创新。法人金融机构改革加快推进。辽宁组建省金控集团、辽沈银行，全力推进城商行和农信机构改革化险；黑龙江制定省联社高风险机构处置化解工作方案，高风险法人银行机构数量比上年减少 14 家。中小银行拓宽资本补充渠道进展良好，法人机构风险抵御能力进一步增强。吉林银行发行 40 亿元二级资本债并获得 40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资金支持，部分农村信用社得到股改增资 60 亿元，哈尔滨银行、龙江银行发行永续债、二级资本债共计 123 亿元，16 家政府专项债资金到账的法人机构平均资本充足率上升 1.16 个百分点。金融创新有序推进。辽宁推动全国首批花生价格“保险+期货”项目在郑州商品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黑龙江大力开展“保险+期货”业务模式，5 个项目实现县域全覆盖，占全国项目数量的四分之一；辽宁成立东北地区首家“首贷中心”，成功发行首单碳中和债、可持续发展挂钩债和办理首单区块链跨境人民币结算业务。

五、主要经济圈与自贸区（港）发展

（一）主要经济圈建设情况

2021 年，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加速落地区域发展重大战略，高质量发展取得积极进展。京津冀三地持续协同联动，雄安新区和北京城市副中心建设扎实推进，非首都功能疏解成效明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高质量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生态环境共保联治、公共服务便利共享取得新进展，推进更高水平协同开放成效显著；粤港澳深化合作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大湾区建设取得重大突破；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扎实推进，科技创新、产业发展协同协作持续向好。

重大战略任务加快落地，区域协同发展纵深推进。天津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获国务院批准；雄安新区产业、交通、生态和民生领域一批重大项目相继进入大规模建设阶段，全年在建项目 369 个，完成投资额比上年增长 22.1%。长三角经济圈扎实推进一体化发展，制定实施《长三角地区一体化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建成并运行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组建长三角自贸试验区联盟、长三角人工智能产

业链联盟；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形成 41 项制度创新成果。全力推动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出台 22 项省级支持措施，深圳综合改革试点首批 40 项授权事项大部分落地并在全国推广，广深“双城”联动首批 27 项重点合作项目和 7 大领域专项合作扎实推进；广州期货交易所、“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首批湾区标准目录等重大改革落地见效；《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总体方案》《全面深化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改革开放方案》印发实施，横琴管理机制实现新突破。《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多层次轨道交通规划》《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共建世界级装备制造业集群实施方案》印发实施；设立 300 亿元双城经济圈发展基金，实施 85 项年度重点任务，推进 67 个重大合作项目；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成渝国家枢纽节点、量子通信网络“成渝干线”等加快建设，成都超算中心已纳入国家超算中心体系。

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新动能增长势头强劲。京津冀地区创新动能持续释放，高技术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两年平均分别增长 52.5%、43.7%；北京不断提升新一代信息技术、医药健康“双引擎”带动作用，累计生产新冠疫苗 50 亿剂，为全球抗疫作出重要贡献；天津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达到 3.4%，新一代超级计算机、组分中药国家重点实验室等天津版“国之重器”加快建设；河北省级重点技改项目完成投资 3500 亿元，新增省级“专精特新”企业 596 家。长三角经济圈坚持科技创新与产业提升联动推进，以高新技术产业和数字经济为主的新兴动能加速成长。江苏着力强链、固链、补链、延链，软件、物联网等 6 个产业集群入围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新增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172 家；浙江推进“5G+工业互联网”工程，启动实施 36 个产业集群新智造和 33 家“未来工厂”试点，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 20.0%；上海聚焦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三大产业，制造业产值增长 18.3%，高端通用图形芯片实现量产。粤港澳大湾区高起点高标准推进科创高地建设，科技基础设施集群效应显现，创新人才、资本、产业、技术加速聚集，一大批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取得进展，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多创新动能。中国散裂中子源多物理谱仪通过工艺测试；全球首颗 100 公斤 0.5 米分辨率光学成像卫星——“佛

山一号”成功发射；由中国主持的第二个大型中微子实验站——江门中微子实验站即将完成建设。成渝地区推动科技创新要素加快聚集。成渝综合性科学中心启动建设，集中开工 40 个重大科技项目，合作共建 6 个重点实验室，组建成渝地区高新区联盟、技术转移联盟和协同创新联盟；制定汽车、电子、装备制造、工业互联网高质量协同发展实施方案，获批共建工业互联网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和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协同推进 20 个产业合作示范园区建设；两地合作成立 50 亿元科创母基金，投资重点领域科创企业。

改革开放持续推进，区域协调联动发展水平不断提升。京津冀跨区域要素流动加快，协同发展纵深拓展。2021 年，北京流向津冀技术合同成交额 350.4 亿元，对天津投资占天津利用内资的比重近四成，51 家央企在津新设机构 173 家；河北省全年承接京津转入单位 5616 家，京津产业活动单位 2141 个，吸纳京津技术合同成交额超 300 亿元、增长 40.0% 以上。长三角经济圈全面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加快打造改革开放新高地，提高贸易和投资合作水平。江苏高质量推进“一带一路”交汇点建设，中哈物流合作基地、中阿产能合作示范园保持良好发展势头；浙江积极参与共建“一带一路”，“义新欧”中欧班列增长 36.0%，宁波舟山港成为全球第 3 个 3000 万级集装箱大港；安徽启动首批 6 个联动创新区建设，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进出口增长 45.9%，外商直接投资增长 20.0% 以上。粤港澳大湾区金融市场互联互通再上新台阶。“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成功落地，全年“跨境理财通”业务资金汇划 5855 笔，金额 4.86 亿元。成渝地区在全国首个跨省域新区——高竹新区推动探索行政区与经济区分离改革，经济要素跨省高效流动取得初步突破；成渝地区获批全国首个跨区域外债管理便利化试点，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试点及川渝两地自贸区内试点互认互惠稳步推进，两地累计办理试点业务超 90 亿美元。

（二）自贸区（港）建设情况

2021 年，全国 21 个自贸区及海南自贸港充分发挥先行先试优势，不断深化对内改革和对外开放，加快制度创新探索和实践步伐，提升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推动金融服务深度融合，

依托区位优势打造特色业态，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持续注入新动能。

制度创新成效显著，推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上海自贸区临港新片区在开展体制机制创新、构建开放型产业体系、推进现代化新城建设等方面提出了 40 条创新措施，着力解决改革发展进程中遇到的痛点堵点问题。广东自贸区深圳前海蛇口片区落实《全面深化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改革开放方案》14 条具体举措，加快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全面深化改革试验平台，建设高水平对外开放门户枢纽。海南自贸港主动推进高水平制度型开放，出台自由化便利化 28 项措施、放宽市场准入 22 条措施、“一负两正”零关税清单。山东自贸区青岛片区、浙江自贸区金义片区对标国际高水平经贸规则，积极建设 RCEP 经贸合作示范区。

贸易投融资便利化水平持续提升，助力营商环境再上台阶。北京自贸区率先开展股权投资和创业投资份额转让试点，合格境内有限合伙人（QDLP）境外投资试点额度增至 100 亿美元，单家机构外债便利化试点额度提高至 1000 万美元。上海自贸区上线“离岸通”平台，引入境外的海关报关数据、国际海运数据和港口装卸数据，辅助银行对企业的离岸贸易行为进行真实性判断，推动离岸贸易业务健康发展。江苏自贸区率先落地跨境人民币直通式汇款，在全面提升企业跨境支付效率的同时降低手续费，让更多企业融入全球资金通汇渠道。山东自贸区运用“区块链+金融”新模式，从融资和跨境结算两个方面开展金融创新，有效缓解企业融资难问题。陕西自贸区上线中欧班列“长安号”数字金融综合服务平台，通过“班列+数字金融”模式为企业提供铁路提单融资等业务，截至 2021 年末，平台入驻企业 333 家，提供资金支持 21.35 亿元。四川自贸区推动跨境人民币结算优质企业便利化服务试点，将企业入选的业务规模门槛放宽至 3 年 1000 万元，优质企业家数扩大至 468 家，截至 2021 年末，为优质企业办理跨境人民币结算超 140 亿元。云南自贸区推动海关与银行系统互联互通，实现边民、货物、结算等多方数据的全流程自动交互和比对，成功试行全电子化边民互市跨境结算业务，截至 2021 年末，通过全电子化流程累计办理互市电子化跨境结算 18.7 万笔，金额 16.1 亿元。

金融服务深度融合，辐射带动区域协同发展。京津冀三地自贸区共同签署了《京津冀自贸试验区三方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推进产业对接、金融创新、政务服务、数据互联互通等多领域合作，推动形成优势互补、各具特色、共建共享的“一体化”协同发展格局。广东自贸区创新开展跨境人民币缴税和社保，全省推广跨境人民币银联电子缴税入库业务，并于2021年4月在横琴成功试点跨境人民币全程电子缴纳社保费，为港澳居民缴纳境内社保费提供便利。海南自贸港不断丰富自由贸易（FT）账户功能，业务规模明显增长。2021年全年分账核算单元发生收支折合人民币1557.6亿元，是2020年的3.1倍；共办理各项本外币融资折合人民币104.7亿元，是2020年的3.3倍。

区位优势集中显现，打造特色业态集聚高地。浙江自贸区依托“一区四片”发展格局，落地运营跨境电商全球退货中心仓，推出数字自贸地图，率先开展跨港区国际航行船舶供油试点，打造以数字贸易和油品为核心的自贸区。安徽自贸区突出“科创+产业”优势，率先开展产业化经费股权投资改革，创新利用财政资金参与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围绕科创领域探索形成了23项试点经验成果，占全部改革试点经验成果的52.0%。湖北自贸区大力发展以“光、芯、屏、端、网”为核心产业链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聚集了科技企业16000多家，涵盖光通信、光电显示、无线通信等细分领域。湖南自贸区不断完善中非经贸合作研究会、中非跨境人民币服务中心等对非经贸合作交流长效机制，引进对非经贸合作龙头企业、商协会近百家，着力打造地方对非合作示范高地。黑龙江自贸区强化与俄罗斯“自由港”的融合发展，带动中俄合作海外仓和离岸加工业发展，形成跨境多区联动、多产融合的“单边试验+嵌入发展”模式。

六、区域金融改革创新与对外开放情况

近年来，人民银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积极推动金融支持国家重大区域发展，不断增强区域发展协调性，形成了错位发展、各具特色的区域金融改革格局。

（一）金融改革布局持续优化

金融全力服务国家重大区域发展，上海出台实施全球资产管理中心、国际绿色金融枢纽、国际再保险中心建设支持政策，深入推进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金融支持成渝双城经济圈建设稳步推进，金融支持成德眉资⁵同城化发展第一、第二批11个项目进展顺利；京津冀三地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联合发布“京津冀产业链金融支持计划”，支持产业协同发展。区域特色金融改革创新优化布局，济南创建全国首个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积极探索科技创新与金融融合的新路径、新模式和新机制；昆山两岸产业合作改革创新试验区在深化两岸产业合作改革创新、助推产业发展和转型升级等四个方面提出18项支持意见；临沂作为全国首个普惠金融服务乡村振兴领域试验区，积极探索金融服务乡村振兴路径，成功发行全国首单2亿元乡村振兴债权融资计划。

（二）金融高水平开放不断深化

各地持续推进跨境人民币业务创新，上海推出优质企业跨境人民币结算便利化、境内贸易融资资产跨境转让两项试点，并推广到全市产业链供应链和外贸企业；江苏深入推进全国独有的台资企业集团内部人民币跨境双向借款业务试点；北京率先开展本外币合一银行结算账户体系试点测试；山东全面实施9项助推自贸试验区建设的外汇管理创新举措，促进区内贸易投资便利化水平大幅提升。金融市场双向开放加速推进，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正式落地，推进大湾区金融市场互联互通；债券通“南向通”上线，与2017年开通的“北向通”共同促进债券市场高质量双向开放。探索国际金融合作新途径，江苏率先落地对境外银行跨境人民币融资业务，2021年累计对外融资金额145亿元；上海积极参与绿色金融国际交流与合作，支持气候债券倡议组织落户上海；广西搭建首个面向东盟的跨境征信服务平台，深化与东盟金融合作。

（三）绿色金融改革质效提升

2021年，各地纷纷出台金融支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政策，北京发布《关于金融支持北京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河北出台《关于促

⁵ 成德眉资指成都市、德阳市、眉山市、资阳市。

进河北省绿色金融发展的实施意见》，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绿色发展的支持力度。六省（区）九地⁶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持续推动绿色金融体制机制、产品服务、配套政策等方面创新。碳市场建设加快，上海主动开展银行业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试点，首批6家试点机构已完成2021年中期环境信息披露报告；广州碳排放权交易所碳配额成交量、成交金额分别突破1.97亿吨、45亿元，均排名全国区域碳市场第一；天津发行全国首单“碳中和”资产支持票据。碳减排支持工具积极落地，北京首批碳减排领域贷款协议签约610亿元，截至2021年末，已落地贷款近百亿元，带动碳减排量约160万吨/年；山东从建立工作推进机制、提升金融服务质效、强化外部激励约束等五个方面提出10条举措，保障碳减排支持工具精准落地。

（四）普惠金融改革创新纵深推进

五省七地⁷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根据自身资源禀赋、经济水平，分类施策、错位发展，试验区建设取得实效。河南兰考为探索解决普惠金融发展的共性问题提供了“一平台四体系”⁸等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与做法；福建宁德、龙岩，江西赣州、吉安等革命老区和欠发达地区试验区，提升金融服务覆盖率，推动革命老区振兴发展。截至2021年末，宁德、龙岩分别建有2070个、2143个普惠金融服务点，实现普惠金融服务站村村全覆盖；浙江宁波处于沿海发达地区，试验区建设侧重探索服务民营经济、小微企业发展有效路径，实施小微金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截至2021年末，全市普惠小微、民营经济贷款同比分别增长36.4%、17.1%；山东临沂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专设临沂乡村振兴板，已有31家临沂乡村振兴板企业挂牌。

（五）科创金融体系加快完善

湖北出台《关于推进武汉城市圈科技金融改革创新的实施意见》，推动武汉城市圈“1+8”

融合、长江中游城市群之间的金融合作，初步形成以“六个专项”⁹为鲜明特点的科技金融改革创新模式——“东湖模式”，相关经验已在全国复制推广；上海、安徽深入推进上海张江、合肥两大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两心共创”，共建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开展科技资源共享；江苏泰州进一步优化“凤城合伙人”股债融合融资平台，完善全市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潜在独角兽企业等高新技术“重点培育档案”。

（六）金融科技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金融科技发展加快科技驱动和数据赋能，上海数据交易所挂牌运营，加强数据能力建设；数字人民币冬奥场景试点圆满收官，实现七大场景全覆盖，开展3场大型数字人民币试点活动，落地场景40.3万个，交易金额96亿元；江苏昆山成功实现全国首笔银行柜台数字人民币缴税业务，在全国率先向台湾同胞提供数字人民币服务；广西加强科技赋能跨境区块链平台融资，开展“百强千企聚链”工程，累计为239家企业发放贷款2139笔，融资金额95.2亿元；宁波深化人脸识别线下支付安全应用试点，2021年全年累计交易228万笔，占全国交易总量的59.8%。六市（区）¹⁰金融科技创新监管试点工作稳步推进，上海、杭州金融科技创新监管试点第二批创新应用正式提供服务；深圳首个金融科技创新监管试点创新应用——“百行征信信用普惠服务”正式对外发布。

⁶ 六省（区）九地指广东省广州市，浙江省湖州市、衢州市，江西省赣江新区，贵州省贵安新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昌吉州和克拉玛依市，甘肃省兰州新区。

⁷ 五省七地指山东省临沂市，浙江省宁波市，福建省宁德市、龙岩市，河南省兰考县，江西省赣州市、吉安市。

⁸ 一平台指数字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四体系指金融服务体系、普惠授信体系、信用信息体系、风险防控体系。

⁹ “六个专项”指专营机构、专营机制、专项产品、信息信用专业平台、直接融资专项措施、专项监管制度。

¹⁰ 六市（区）指上海市、重庆市、深圳市、河北省雄安新区、杭州市、苏州市。

第三部分 区域经济金融展望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进程中十分重要的一年。近期，新冠肺炎疫情和乌克兰危机导致风险挑战增多，我国经济发展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但我国经济韧性强，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有利条件没有变。各地区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支持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着力稳定宏观经济大盘，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中国人民银行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加大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稳健的货币政策灵活适度，搞好跨周期调节，坚持不搞“大水漫灌”，发挥好货币政策工具的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落实好稳企业保就业各项金融政策措施，聚焦支持小微企业和受疫情影响的困难行业、脆弱群体。用好各类货币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增强信贷总量增长的稳定性，保持货币供应量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积极做好“加法”，用好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和科技创新、普惠养老、交通物流等专项再贷款，抓实碳减排支持工具和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项再贷款运用，综合施策支持区域协调发展，精准发力加大对小微企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深化利率、汇率市场化改革，发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改革效能，优化存款利率监管，发挥存款利率市场化调整机制作用，稳定银行负债成本，推动降低企业综合融资成本。坚持底线思维，增强系统观念，统筹做好重大金融风险防范化解工作，为稳定宏观经济大盘、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营造适宜的货币金融环境。

东部地区是我国经济的“压舱石”、发展的

“动力源”、改革的“试验田”。2021年，东部地区展现出更强的创新动能、更足的制造韧性、更好的出口形势、更强的消费能力，带动经济增长稳中向好，率先发展的基础进一步夯实。金融业多项指标增速领先，金融基础设施建设、金融改革开放创新有序推进，为东部地区经济发展和现代化建设提供了有力支撑。展望2022年，二季度受疫情反复等超预期因素影响，东部部分地区短期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近期疫情已得到有效控制，交通物流恢复，经济韧性总体较强，未来将逐步复苏向好。同时，随着北京、上海、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加快推进，京津冀、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区域重大战略的加快实施，浦东新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的加速发展，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改革事项的加快落地，浙江省共同富裕示范区协同发展的持续推进，东部地区率先建立现代化经济体系的活力将进一步增加。此外，东部地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不断增强，金融风险防控有序推进，金融改革创新积极推进，都将为经济平稳较快发展营造更加适宜的货币金融环境。

中部地区承东启西，连南接北，资源丰富，交通发达，产业基础较好，是我国重要的粮食生产基地、能源原材料基地、装备制造及高技术产业基地和综合交通运输枢纽。2021年，在湖北经济发展重返“主赛道”带动下，中部地区主要经济指标增速领先全国，对全国经济增长贡献率增幅最大，全年GDP增速排名前十位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中，中部地区占四席。创新动能稳步增强，产业结构持续优化。绿色金融创新发展成效明显，金融生态环境不断改善。展望2022年，中部地区有望继续成为区域发展中的亮点。在长江经济带、中部崛起等国家战略推动下，相继落地的创新研发基地将带动中部地区在制造业产业链上向中高端迈进，自贸区与中欧班列的联动也将助推中部地区外向型经济高质量发展，丰富的资源优势将持续吸引新兴产业向区内布局转移，叠加城市群都市圈带动效应的进一步发挥，将有效推动中部地区在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方面继续发挥

中坚作用。金融改革不断深化、金融资源配置效率的不断提升也将为中部地区崛起提供全面、精准、有力的金融支持。

西部地区地域广阔，能源、资源丰富，市场潜力巨大，关乎我国总体发展。2021年，西部地区紧抓“一带一路”建设、西部大开发、西部陆海新通道、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大战略机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弥补交通等基础设施短板，强化生态环境保护，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数字经济，开创高质量发展新格局。金融助力乡村振兴成效显著，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企业融资成本下降明显，银行资产质量改善幅度较大，金融生态环境不断改善。展望2022年，西部大开发战略将深入推进，政策精准性和有效性将进一步提高。西部地区将深入实施重大生态工程，开展重点区域综合治理；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进一步推动陆海双向开放，更高质量、更优水平、更大力度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集中力量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弥补教育、医疗卫生等民生领域短板；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和西安都市圈建设，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大保护、大开放、高质量发展的新局面。金

融业将进一步优化金融资源配置，提升金融支持实体经济能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进一步扩大金融对外开放，加快推动成渝共建西部金融中心，有效提升服务国内国际双循环、共建“一带一路”的能力。

东北地区是我国重要的工业和农业基地，维护国家国防安全、粮食安全、生态安全、能源安全、产业安全的战略地位十分重要。2021年，在农业生产保持稳定、基础设施投资力度较大、消费回升明显以及出口高速增长的带动下，东北地区经济持续恢复。银行业运行平稳，金融对实体经济支持成效明显。展望2022年，随着《东北全面振兴“十四五”实施方案》的贯彻落实，东北地区将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加快推进新旧动能转换，强化以“沈阳、大连、长春和哈尔滨”为中心的现代化都市圈建设，完善区域基础设施网络，发挥向北开放的“桥头堡”特殊地位，推动拓宽中俄、中蒙、中日韩多边经济合作，构建完善东北亚区域性国际经贸循环体系。金融业将继续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东北金融生态环境，进一步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第四部分 专 题

专题 1 利率市场化改革成效显著

近年来，我国利率市场化改革不断深化，市场化利率形成和传导机制持续健全，为发挥好利率对宏观经济的重要调节功能创造了有利条件。2021年，人民银行持续深化利率市场化改革，进一步发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改革效能，优化存款利率监管，推动贷款利率在2020年大幅降低的基础上进一步下降，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创有统计以来的记录低点。

一、利率市场化改革的最新进展

2019年8月，按照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人民银行改革完善LPR形成机制，疏通货币政策传导渠道，推动降低贷款利率。经过两年多的持续推进，LPR改革取得显著成效。目前，我国已形成较为完整的市场化利率体系，中央银行主要通过货币政策工具调节银行体系流动性，释放政策利率信号，在利率走廊机制的作用下，引导市场基准利率以政策利率为中枢运行，并通过银行体系传导至贷款利率，形成市场化的利率形成和传导机制，调节资金供求和资源配置，实现货币政策目标。

2021年，人民银行通过持续强化LPR指导性作用、优化存款利率监管、加强存款利率自律管理、推动明示贷款年化利率等一系列措施，推动利率市场化改革持续深化。各地区积极推动利率市场化改革各项举措落地生效，不断巩固改革成果，促进实际贷款利率进一步下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二、推进LPR改革的主要做法和配套措施

（一）持续发挥LPR指导性作用

继续推动金融机构在内外部贷款利率定价中运用LPR作为参考基准。外部定价方面，金融机构新发生贷款中LPR运用占比持续保持高水平。2021年末，东部、中部、西部、东北地区新发放贷款中LPR运用占比分别为98.87%、98.65%、99.32%、98.33%，同比分别上升1.43个、0.82个、1.32个、1.98个百分点。内部定价方面，LPR已成为银行内部资金转移定价（FTP）的主要参考基准。截至2021年末，全国性金融机构均建立了FTP

相关制度和配套系统。例如，某股份制银行以LPR加点形成存贷款收益率曲线、以市场利率加点形成资金业务收益率曲线，分别用于存贷款和同业业务，根据重定价期限确定浮动利率业务FTP价格。分区域看，东部、中部、西部、东北地区已建立FTP系统的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占比分别为63.63%、65.82%、53.02%、53.14%；已将LPR内嵌至FTP系统的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占比分别为53.69%、58.61%、36.73%、36.13%。例如，某城商行根据1年期和5年期以上LPR的点差，计算各期限贷款FTP流动性错配成本点差，形成最终贷款FTP曲线，并跟随LPR变动相应调整。

（二）优化存款利率监管

2021年6月21日，人民银行指导市场利率定价自律机制，将存款利率自律上限由存款基准利率浮动倍数改为加点确定，引导优化定期存款利率期限结构，维护市场有序竞争，促进降低银行负债成本。各省级市场利率定价自律机制加强利率定价自律管理，通过行业自主协商确定本省存款利率自律上限，积极推进系统改造、合同文本修订、客户宣传等工作。广东、江西等省分别起草、修订《广东省市场利率定价自律机制金融机构利率违规违约行为处理工作指引》《江西省市场利率定价自律机制规范不正当竞争行为指引》等文件，规范金融机构存款市场利率及竞争行为。

（三）加强存款管理

2021年，人民银行继续加强金融机构存款管理，规范存款利率定价行为，停办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异地存款，明确要求金融机构停止新办周期付息型存款产品，督促金融机构科学合理定价，维护存款市场竞争秩序。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加强对金融机构的指导，引导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有序停办违规存款，多措并举维护辖内存款市场健康发展。利率自律机制组织各省级自律机制建立存款利率监测机制，动态监测金融机构存款违规行为，敦促有关金融机构整改，切实维护存款市场竞争秩序。如人民银行济南分行对所有违规产品建档建表，按月动态监测，逐步压降或限期停售。

(四) 推动各类主体明示贷款年化利率

2021年3月31日，发布《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21)第3号》，要求所有从事贷款业务的机构均应明示贷款年化利率，并明确了计算方法。人民银行分支机构积极推动落实明示贷款年化利率工作，联合地方金融监管局等有关部门印发规范贷款年化利率展示的相关文件，督促各类放贷机构整改落实，维护公平、公正贷款利率定价秩序。长沙中心支行加大对农村地区、高校地区、合作商户等重点区域的利率政策宣传力度，推出一系列通俗易懂的专题宣传活动。北京营业管理部针对业务能力较弱的小贷公司进行专门辅导，针对头部互联网金融平台贷款业务一一确认贷款利率出现的位置、字体大小、显示分期金额时必须展示年利率等细节，确保符合公告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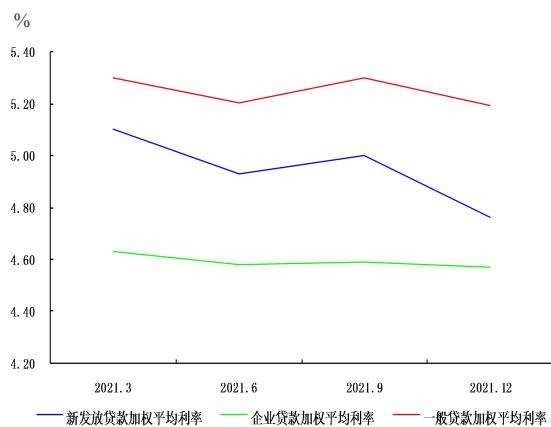
三、持续深化LPR改革取得的成效

(一) 实际贷款利率稳中有降

2021年，持续深化LPR改革取得良好成效，“市场利率+央行引导→LPR→贷款利率”的传导渠道不断强化，货币政策传导效率进一步提升。

一是实际贷款利率稳中有降，持续处于较低水平。自改革以来，LPR整体保持稳中有降态势，2021年12月，1年期LPR为3.8%，5年期以上LPR为4.65%，分别较改革之初下降0.45个、0.20个百分点，LPR下行有效推动实际贷款利率下降，对降低企业融资成本，稳定经济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2021年，全国新发放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5.03%，同比下降0.12个百分点，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4.61%，同比下降0.10个百分点。调查显示，2021年12月，东部、中部、西部、东北地区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分别为5.05%、5.40%、5.40%、5.44%，同比分别下降0.11个、0.13个、0.21个、0.22个百分点；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分别为4.46%、4.82%、4.78%、4.67%，同比分别下降0.09个、0.11个、0.04个、0.44个百分点。

二是贷款利率的隐性下限被完全打破，贷款利率定价的市场化程度明显提高。LPR改革不断增强金融机构自主定价能力，提高贷款市场竞争性，过去个别银行通过协同行为设定贷款利率隐性下限的现象不复存在。2021年末，东部、中部、西部、东北地区新发放企业贷款中以LPR减点发放的占比分别达到33.92%、24.40%、30.06%、28.79%，较LPR改革前大幅提升，贷款利率区间整体下移。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图 23 2021 年全国贷款利率情况

(二) 存款市场竞争更加有序

过去按照存款基准利率浮动倍数确定的自律上限存在杠杆效应，使得中长期定期存款利率偏高，个别银行通过中长期定期存款提前支取靠档计息等所谓的存款“创新”来高息揽存，弱化了存款利率自律的效果。2021年存款利率自律上限优化后，既保障了银行自主定价空间，又有效约束个别银行的非理性竞争行为，实施以来成效显著，中长期定期存款利率明显下降，存款市场竞争更加有序。根据调查，2021年12月，东部、中部、西部、东北地区3年期定期存款加权平均利率分别为3.27%、3.32%、3.27%、3.35%，同比分别下降0.41个、0.35个、0.42个、0.35个百分点。对全国159家各类型银行的调查显示，2021年，3年期大额存单实际利率中位数为3.88%，同比下降0.29个百分点。

(三) 金融消费者权益得到有效维护

明示贷款年化利率有利于借款人了解实际借款成本，切实维护金融消费者知情权。目前，银行业金融机构已全部明示贷款年化利率，6000多家放贷机构以及主要互联网金融平台也已基本完成明示贷款年化利率工作。各类贷款产品均按要求明示了年化利率，网站、移动端、宣传海报等各类线上线下渠道进行营销宣传的贷款产品宣传资料也均明确了年化利率水平，年化利率在线上线下贷款申请页面、申请资料、贷款合同、借款借据中同步突出展示。各类贷款产品均按人民银行公告明确的示例方法计算年化利率，并标示了单利复利计算方法，避免因计算方法的差异出现误导性的年化利率。

总体来看，LPR改革取得重要成效。下一步，**一是**要继续深化LPR改革，完善LPR报价机制，不断提高LPR报价质量，使中央银行政策利率通过市场利率向贷款利率和存款利率的传导更加顺畅。**二是**持续加大对中小银行利率定价机制建设的指导，特别是加大对中小银行FTP系统建设和LPR嵌入FTP系统的培训力度，推动中小银行进一步健全内外部利率定价机制。**三是**发挥存款利率市场化调整机制的重要作用，着力稳定银行负债成本，推动降低企业综合融资成本。**四是**引导金融机构差异化经营，中小银行要立足本源，明确定位，充分发挥服务地方经济、市场下沉深度和普惠小微客户风险管理优势，不断提升小微客户贷款可获得性，促进金融资源更多流向小微、民营企业。

专题 2 碳减排支持工具助力绿色低碳发展

2021 年，人民银行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创设推出碳减排支持工具，以稳步有序、精准直达的方式，引导金融机构为具有显著碳减排效应的重点领域提供优惠利率融资，助力科学有序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一、碳减排支持工具成效显现

碳减排支持工具是直达实体经济的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工具设计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充分体现公开透明，做到“可操作、可计算、可验证”，确保工具的精准性和直达性。在碳减排支持工具带动下，金融机构对碳减排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明显加大，对促进各地区单位 GDP 能耗稳步下降、撬动更多社会资金投向绿色低碳领域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精准支持碳减排重点领域贷款增量、扩面、降价

2021 年 11 月，人民银行印发《关于设立碳减排支持工具有关事宜的通知》，明确碳减排支持工具采取“先贷后借”的直达机制，支持 21 家全国性银行业金融机构在自主决策、自担风险基础上，向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碳减排技术三个领域内具有显著碳减排效应的项目提供优惠利率贷款。对于符合要求的贷款，人民银行按贷款本金的 60.0% 向金融机构提供低成本资金支持，按季操作。碳减排重点领域贷款（以下简称碳减排贷款）实现增量、扩面、降价。初步统计，截至 2022 年 3 月，人民银行向有关金融机构发放碳减排支持工具资金 1385.6 亿元，支持金融机构在 2021 年 7 月至 12 月发放符合要求的碳减排贷款 2309.2 亿元，覆盖全国 31 个省、市、自治区，支持了 1969 家次企业的项目建设。

（二）有力促进项目企业节能减排

2021 年，我国单位 GDP 能耗、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同比分别下降 2.7%、5.6%，清洁能源消费在能源消费总量中的占比同比提高 1.2 个百分点，煤炭消费占比同比下降 0.9 个百分点。碳减排支持工具有力促进了项目企业节能减排。初步统计，金融机构上述碳减排贷款带动项目企业年度碳减排量约 4774 万吨，其中，东部、

中部、西部、东北地区每亿元碳减排贷款带动的年度碳减排量分别约 2.9 万吨、2.2 万吨、2.7 万吨、2.9 万吨。

（三）撬动更多社会资金投向绿色低碳领域

人民银行通过明确碳减排重点领域、强化金融机构对碳减排的信息披露等制度安排，引导金融机构和企业更充分认识绿色转型的重要意义。碳减排支持工具创设以来，金融机构加快建立健全绿色金融重大项目库、创新系列绿色金融产品，加大对整个绿色低碳领域发展的支持力度，推动绿色贷款、绿色债券规模快速增长。2021 年末，全国绿色贷款余额 15.9 万亿元，同比增长 33.0%，增速比上年提高 12.7 个百分点，比各项贷款增速高 21.7 个百分点。其中，投向具有直接和间接碳减排效益项目的贷款分别为 7.3 万亿元、3.4 万亿元，合计占绿色贷款余额的 67.0%。清洁能源产业、节能环保产业贷款余额同比分别增长 31.7%、46.7%。碳中和债、可持续发展挂钩债等服务碳减排领域的专项产品不断丰富。2021 年末，全国绿色债券余额达到 1.1 万亿元，同比增长 27.9%。

二、推动碳减排支持工具落地的主要举措

碳减排支持工具创设以来，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加强宣导配套，金融机构积极优化内部机制流程，创新产品服务，合力推动碳减排支持工具落地见效，有力支持经济社会绿色发展。

（一）加强政策引导，实现精准滴灌

一是建立专项工作机制。如人民银行武汉分行发挥全国碳交易注册登记系统落户湖北的优势，搭建工作专班，会同有关方面共同制定碳减排效益认证评价制度，推动金融机构开展认证评价，夯实对接碳减排支持工具的基础。**二是出台专门支持措施。**如人民银行济南分行联合政府相关部门出台《关于推动碳减排支持工具落地见效助力山东省绿色低碳转型的若干措施》，细化碳减排支持工具精准高效落地的具体举措。**三是加强政策解读宣讲。**如人民银行上海总部、重庆营管部、石家庄中心支行、太原中心支行、呼和浩特中心支行等通过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发布“一图看懂碳减排支持工具”，提高政策认知度和普及度。**四是明确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标准。**人

民银行发布《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对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的形式、频次、应披露的定性及定量信息等提出要求，指导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的金融机构编制环境信息披露报告，并探索开展碳核算。

（二）优化信贷服务，提升工作质效

一是完善工作机制流程。如工商银行、交通银行、邮储银行等成立碳减排贷款专项工作组，统筹做好客户营销、项目储备、碳减排贷款信息报送审核等工作。国家开发银行、农业发展银行等将绿色信贷认定、碳排放因素纳入信贷全流程管理，新增碳减排项目领域认定、碳减排效应测算环节。**二是推出专项产品服务。**如农业银行针对碳减排企业推出“合同能源管理未来收益权质押贷款”“可再生能源补贴确权贷款”“生态修复贷”等创新业务品种。兴业银行推出“绿创贷”“绿色供应链”“绿色经营贷”等新业务，并加大碳排放配额抵质押贷款推进力度。招商银行推出碳减排目标挂钩贷款，精准激励企业绿色低碳发展。**三是实施授信审批绿色通道。**如交通银行提高碳减排贷款放款审批优先级，提升放款效率。邮储银行对碳减排贷款按照“急事急办，特事特办”原则进行审批，纳入绿色通道，限时办结。**四是加大内部激励力度。**如中国银行、邮储银行、兴业银行对碳减排贷款配置专项信贷额度，实施内部转移定价(FTP)优惠，对贷款增长部分减记经济资本。

（三）强化政策协同，发挥“几家抬”合力

一是强化政银企对接。如人民银行济南分行、广州分行、南京分行、北京营业管理部等联合当地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厅等部门，梳理碳减排重点领域企业项目，组织金融机构做好对接。**二是推进碳信息共享。**如浙江省依托企业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建设“碳账户金融”跨场景应用，建立与地方政府碳信息平台对接机制，共享清洁能源项目、重点用能企业能耗、重点排放企业名单及相关碳账户、碳配额等信息。**三是推动出台财政支持配套措施。**如人民银行成都分行会同当地财政部门针对绿色金融推出专项激励措施，对包括碳减排贷款在内的绿色贷款年度新增额排名靠前的金融机构，给予一定奖励；对生态环境领域支持范围的贷款，给予部分贴息支持。

三、碳减排支持工具助力绿色发展面临的

困难和挑战

（一）碳信息共享机制有待健全

目前金融机构测算贷款的碳减排效应主要参考碳减排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环评报告或市场认可的专业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等渠道，而碳信息分散于发展改革、生态环境、统计等多个部门，存在信息孤岛，金融机构获取碳信息的机制和渠道有待进一步拓展和畅通。

（二）碳减排支持工具配套政策有待完善

金融支持经济绿色低碳发展具有显著正外部性，但专业性较强的碳核算、环境信息披露等工作增加了金融机构的人力、管理、系统开发、购买第三方服务等成本，目前针对碳减排贷款的财政贴息、奖励等配套政策措施不足，政策协同支持力度有待提高。

（三）金融机构支持绿色发展专业能力有待提升

绿色发展和碳减排相关工作涉及环保、规划、金融等多个专业领域，目前基层金融机构普遍面临绿色领域人才不足的挑战，一线信贷人员专业判断能力亟待提高。

四、下一步工作建议

（一）加快建设碳信息共享机制

充分发挥各类信用信息平台作用，在切实保障信息安全和市场主体权益的前提下，加强企业用水电气、碳排放量、绿色项目名单、绿色投融资、绿色评级等绿色信用信息的整合，推动相关信息与金融机构、第三方专业机构共享共用，有力推动碳减排贷款增量扩面。

（二）丰富配套激励措施

推动财政部门通过贴息、税收减免等措施，对积极投放碳减排贷款的金融机构予以激励，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撬动作用。金融管理部门加强碳减排支持工具政策宣传、解读和典型案例推广，丰富绿色金融配套激励，提高金融机构支持绿色发展的积极性。

（三）引导金融机构提升绿色金融服务能力

鼓励商业银行通过完善组织体系、优化业务流程、强化内部考核激励等方式，加强绿色低碳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提升碳减排重点领域项目储备水平和审批效率，扩大碳减排贷款惠及面，提升绿色低碳金融服务能力，助力科学有序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专题 3 金融有力支持区域协调发展

推进区域协调发展是加快形成新发展格局的重要基础，也是社会和谐、政治稳定和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针对部分地区经济金融循环不畅、信贷增长较为缓慢的问题，人民银行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完善区域金融政策体系，引导各类金融机构在管控好风险的前提下，加大对信贷增长缓慢地区的支持力度，为畅通经济金融良性循环、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2021年，辽宁等10个信贷增长缓慢省（区）新增贷款占全国新增贷款的20.6%，同比提升0.9个百分点，其中，三家政策性银行和六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在10省（区）的贷款增速达到近五年新高，重点地区贷款增长初现扭转态势。

一、多措并举、协同发力，金融助推区域协调发展

（一）有效发挥货币政策工具撬动作用，充分调动地方法人银行积极性

人民银行积极引导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在管控风险的前提下，加大对相关区域涉农、小微和民营企业等薄弱环节的支持。2021年初，对10个信贷增长缓慢省份新增2000亿元再贷款额度，并在保障央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适当放宽再贷款发放对象的条件，央行评级8-9级的金融机构也可以申请再贷款资金。2021年末，2000亿元再贷款额度已全部投放完毕，共惠及39.2万户市场主体。2021年，10个省（区）地方法人银行新增贷款占全国地方法人银行新增贷款的24.2%，同比提升0.9个百分点，货币政策工具有效发挥了对地方法人银行信贷投放的牵引带动作用。

（二）加强信贷政策窗口指导，引导全国性银行补足区域支持短板

一是加大对政策性银行督导力度。要求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2021年对相关地区新增贷款占本行全部新增贷款的比例不低于2020年，并力争有所提升。**二是发挥全国性商业银行尤其是国有大型银行信贷支持“排头兵”的作用。**引导银行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在管控好风险的前提下，优化内部考核和激励措施，因地制宜增加相关地区信贷投放。**三是用好优惠存款准备金率政策。**要求中国农业银行三农金融事业部2021年相关地区新增

贷款占其新增各项贷款比例应高于2020年。2021年末，三家政策性银行和六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在相关地区贷款余额同比增长7.6%和11.7%，增速达到近五年新高；全年在相关地区新增贷款占其全国新增贷款比例分别为29.6%和20.5%，分别较上年提升11.2个和2.1个百分点。农业银行在相关地区县域的新增贷款占其全部县域新增贷款的23.0%，较上年提高2.8个百分点。

（三）推动优化内部管理机制，不断提升金融机构服务区域协调发展能力

一是优化资源配置，加大信贷资源倾斜。国家开发银行阶段性放宽相关地区省分行授信审批权限，开设信贷审批绿色通道，对分行申报的授信业务，按“随到随审”原则及时处理。中国银行在核定各地区信贷规模的基础上，对相关地区额外追加规模。农业发展银行增加黑龙江省300亿元低息贷款规模，定向支持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乡村振兴等领域。

二是实行差异化内部考核和激励措施，引导信贷资源向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倾斜。农业银行辽宁省分行加大对三农、普惠金融业务的绩效考核权重，同时提高相应不良贷款容忍度。

三是积极开展金融创新试点，因地制宜打造融资新模式。人民银行指导交易商协会推出首批6只碳中和债，助力华能国际、国家电投募集资金16亿元，用于辽宁、吉林等地的风电光伏发电项目，为金融支持绿色低碳转型发展作出有益探索。人民银行呼和浩特中心支行立足区域禀赋，指导中国银行内蒙古分行落地“可再生能源补贴确权+碳排放权质押”模式绿色贷款1200万元。

（四）完善金融支持配套措施，发挥“几家抬”政策合力

一是开展多种形式的银企对接。人民银行西安分行指导金融机构设立300多个首贷中心，并会同省工信厅推送核心企业名录3000余家，为小微企业提供全方位融资对接服务。人民银行兰州中心支行结合甘肃实际，创新开展“贷动陇原兴商助农”专项行动，加大对文化旅游、乡村振兴、小微企业等重点群体的金融支持力度，全年累计召开融资对接会500余场，发放贷款近300亿元，惠及近4万户经营主体。

二是科技赋能优化金融服务。河南搭建金融服务数字共享平台，汇集工商税务、社保、信用等21个部门核心数据，免费提供银行授信参考。吉林地方征信平台“吉企银通”累计向金融机构提供查询服务2.51万次，金融超市上线522款信贷产品，成功放款8422笔，金额347.4亿元。广西整合“政务+商业”信用，上线运行“桂信融”征信融资服务平台，覆盖近80万家活跃企业和关联商业信息数据，授信额度超过800亿元。

三是推进地方奖补政策落地见效。辽宁制定出台科技型企业再贷款贴息政策，2021年通过再贷款引导地方法人银行向科技型企业提供优惠贷款16.3亿元，企业获得财政贴息1125万元。山西将地方法人银行落实再贷款政策纳入风险奖补范围，按照使用再贷款发放小微贷款增量的0.2%给予风险补偿，2021年发放补偿资金5307万元。山东出台金融担保“双十条”政策措施，建立再贷款资金与政策性农业信贷担保、小微企业信贷担保精准对接机制，支持农业信贷担保贷款全年新增529.9亿元。

二、金融支持区域协调发展仍需关注的问题

（一）地区有效信贷需求不足

受地区经济活跃度、地方政府化解隐性债务等因素影响，部分地区项目储备相比于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区域不占优势，项目落地进展相对缓慢。同时，部分地区一直以来以钢铁、冶金、水泥、煤化工等重工业为主，受产业转型、环保等多重因素影响，传统产业增长受限，而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等新兴产业及重点领域贷款虽然增长较快，但体量有限，难以有效弥补传统产业贷款需求下行的缺口，新动能的培育和发展仍需要一定时间。此外，近两年央国企强化资产负债约束，银行客户提前还款、到期还款后不再续贷等情况增多，一些以央国企为主要客户的银行面临较大的贷款增长压力。

（二）银行信贷投放能力有待提升

商业银行授信权限和额度与利润和风险情况紧密相关，部分地区受经济环境影响，不良贷款存量一直较高，商业银行内部考核降级后直接导致该地区授信额度下降。此外，商业银行以内部资金转移定价(FTP)调配全国资源，经济活跃地区企业结算频度高、数额大，日均存款沉淀高、成本低，银行对优质客户可让利空间大，形成企业融资成本下降与银行效益提升的正循环。而部

分经济增长缓慢地区的银行依靠企业结算资金形成低成本负债较为困难，净息差和利润指标低，进一步让利重点客户空间受限。

（三）地区金融生态环境亟待优化

当前部分地区企业及产能过剩行业债务负担较重，虽然整体债务风险可控，但近年来企业债务风险事件增加，部分地区甚至发生国有企业公开市场债务违约现象，影响了金融机构信贷投放积极性和投资者信心。部分地区在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净化金融生态环境、缓解银行不敢贷不愿贷的问题上仍有提升空间。

三、下一步工作方向

（一）加大金融政策和工具的支持力度

灵活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更好发挥货币政策工具的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增强信贷总量增长的稳定性。继续统筹抓好区域金融改革试验区试点，加强区域特色金融改革与创新，选择符合条件的地区推动科创金融、普惠金融、绿色金融等试点，深入探索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有效途径。

（二）推动银行提高服务区域协调发展的质量和效能

推动金融机构通过加大信贷资源倾斜配置、优化内部资金转移定价和资本占用、实行差异化内部考核和激励措施等，增加对相关地区的信贷投放。推动金融机构继续优化内部政策安排，改进完善贷款尽职免责内部认定标准和流程，充分调动基层信贷投放积极性，进一步健全“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

（三）完善金融支持配套政策，优化金融生态环境

继续发挥“几家抬”合力，加强与财政、工信、市场监管等部门协调合作，继续强化重点省份贷款风险分担补偿、信用信息共享机制建设。加强政银企对接，构建常态化、便捷化、网络化对接机制，扩展重点省份中小微企业信用信息共享覆盖面，提升服务效率和精准度。推动更好发挥重点省份政府性融资担保作用，加大贷款贴息和奖补力度，为中小微企业融资增信分险。此外，健全债券市场风险预防、预警、处置机制，加强风险隐患摸底排查，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保持良好的地方金融生态和信用环境。

专题 4 金融持续有力支持小微企业发展

2021 年，人民银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的决策部署和国务院金融委关于推动商业银行建立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敢贷、愿贷、能贷、会贷”机制要求，深入开展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加大对市场主体特别是小微企业纾困帮扶力度，促进商业银行建立健全小微企业金融服务长效机制，取得积极成效。小微企业融资继续呈“量增、面扩、价降”良好态势，年末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19.2 万亿元，同比增长 27.3%；普惠小微授信户数 4456 万户，同比增长 38.0%；全年新发放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4.93%，比 2020 年下降 0.22 个百分点，降幅大于企业贷款利率整体降幅。

一、金融服务小微企业取得新成效

（一）发挥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的精准导向作用，聚焦支持小微企业和受疫情影响的困难行业、脆弱群体

一是发挥好支小再贷款的精准滴灌和正向激励作用，引导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增加对小微企业信贷投放。2021 年 9 月，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新增 3000 亿元支小再贷款额度后，人民银行迅速行动、加紧落实，推动资金精准高效落地，3000 亿元支小再贷款于当年内全部投放完毕，共支持市场主体 32.5 万户。2021 年末，全国支小再贷款余额为 12351 亿元。

二是继续实施好两项直达实体经济的货币政策工具并稳妥接续转换，持续支持小微企业发展。截至 2021 年末，人民银行通过“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支持工具”累计提供激励资金 217 亿元，带动地方法人银行对 2.17 万亿元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实施延期，撬动全国银行业金融机构共对 16 万亿元贷款本息实施延期，减轻了市场主体阶段性还本付息压力；通过“普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支持计划”累计提供优惠利率资金 3740 亿元，直接带动地方法人银行发放普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 1.05 万亿元，撬动全国银行业金融机构累计发放普惠小微信用贷款 10.3 万亿元，有效缓解了小微企业抵押品不足的问题。按照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2021 年 12 月，人民银行采用市场化方式对上述两项直达工具进行接续转换，用更可持续的方式继续做好金融支持小微企业工作。

三是加大对住宿餐饮、批发零售、文化旅游等受疫情影响暂遇困难行业的支持力度。人民银行强化部门联动，创新开展多种形式的政银企对接活动，提高融资对接有效性、精准性。开展“贷动小生意、服务大民生”金融支持个体工商户发展专项行动，通过强化融资信息对接、金融服务窗口前移等形式，解决个体工商户面临的急愁难盼问题。加大对文化旅游、住宿餐饮、零售、外贸等领域企业的金融支持。截至 2021 年末，共建立包含 51.5 万家受疫情影响行业企业和供应链核心企业的重点企业名录库，金融机构累计发放贷款 8.3 万亿元，带动和稳定就业 3500 万人。

（二）引导商业银行持续优化内部信贷管理机制

2021 年 7 月，人民银行印发《关于深入开展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的通知》（银发〔2021〕176 号），推动商业银行形成“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截至 2021 年末，全国性银行均将普惠金融指标在分支行综合绩效考核中的权重提升至 10.0% 以上，小微业务考核奖补机制更贴合实际。建设银行、招商银行等机构单列并调增普惠金融信贷专项计划，优先支持小微贷款投放。农业银行、光大银行等机构建立容错纠错机制，在尽职免责上优化工作流程，明确授信尽职认定标准和免责事由。平安银行、渤海银行等机构配套利润奖补机制，通过利润补贴和营销奖励政策，提高基层机构、从业人员小微贷款展业的积极性。

（三）推动小微企业融资成本稳中有降

健全市场化利率形成和传导机制，继续发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改革效能，推动金融机构充分利用 LPR 定价，增强小微企业信贷市场竞争性，实际贷款利率在 2020 年大幅度下降的基础上进一步下降。中国银行、邮储银行等机构实施差异化利率定价，扩大对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内部资金转移定价（FTP）优惠力度。2021 年全国新发放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利率为 4.93%，比 2020 年全年水平下降 0.22 个百分点。其中，招商银行（3.86%）、中国银行（3.98%）等银行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利率低于 4.0%。此外，商业银行认真落实减费让利各项政策，减免小微企业和

个体工商户支付业务等手续费用，降低小微企业经营成本。截至 2021 年末，银行等支付服务主体减费让利规模 88.2 亿元，惠及市场主体超 7500 万户。

（四）运用科技手段赋能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人民银行积极引导商业银行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技术，持续改进评价模型、提高营销获客能力、增进贷款投放效率。人民银行南京分行持续深化“宿易贷”融资服务模式，支持 8 家银行系统与“宿易贷”系统完成对接，推出“征信 E 贷”“企闪贷”等线上纯信用贷款产品，对 2 万余户企业“预授信”230 亿元。人民银行武汉分行联合相关部门搭建以二维码为标识的线上对接渠道，支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扫码向银行提交贷款申请，并能实时查询银行贷款办理进度。2021 年末，全省已有 4373 户市场主体扫码与银行对接，其中银行授信 2765 户，发放贷款 132.7 亿元。工商银行推出“经营快贷”小微企业线上信用类贷款产品，有效覆盖小微企业生产、经营各个环节，涵盖“抗疫贷”“开工贷”等 383 个场景，业务余额超 1000 亿元。

（五）着力完善小微企业融资服务配套机制

一是不断健全融资担保和风险补偿机制。如人民银行济南分行加强金融与财政、担保等政策的协调联动，推动财政部门设立 20 亿元省级中小微企业贷款增信分险专项基金，联合省农业发展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省再担保集团建立再贷款资金与政策性农业信贷担保、小微企业信贷担保精准对接机制，为金融机构加大小微信贷投放创造基础条件。2021 年，山东省新增农业信贷担保贷款 530 亿元，担保放大倍数 13.6 倍，业务规模和放大倍数均居全国第一。

二是搭建信息共享核心平台。如人民银行成都分行联合四川省发改委等八个政府部门，搭建信用信息共享基础平台——“天府信用通”，集成“信息聚合、信用画像、融资对接、精准放贷”功能，有效打破银企信息壁垒，助力小微企业融资。截至 2021 年末，通过平台注册企业超过 20 万户，其中 90.0% 为小微企业，累计归集企业信息 14.7 亿条，实现银企融资对接 6 万笔、金额 5335 亿元。

三是构建常态化银企对接机制。如人民银行南京分行联合江苏省地方金融管理局大力推广江

苏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打造常态化、便捷化、网络化的小微企业线上对接平台，上线以来累计帮助 16.5 万户企业成功获批授信 1.66 万亿元，其中首贷户 4 万户，首贷率高达 24.0%。

四是做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服务。如人民银行杭州中支增设 62 个县级现场服务点，提高服务便利性，支持小微企业通过生物活体、生产设备、民宿经营权等动产和权利担保融资。2021 年，浙江省新增登记达 28.6 万笔。

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面临的困难

（一）从需求端看，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市场主体困难增加，有效信贷需求不足

当前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的三重压力，小微企业融资有效需求不足，信贷持续稳定增长面临压力。2021 年第四季度人民银行银行家问卷调查结果显示：贷款总体需求指数为 67.7%，比上季下降 0.6 个百分点，比上年同期下降 3.9 个百分点，其中小微企业为 70.5%，比上季下降 1.6 个百分点。

（二）从供给端看，信贷资源供给的精准性和匹配度有待进一步提升

2020 年疫情发生以来，人民银行出台了普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支持计划，地方法人银行发放信用贷款积极性有所提高，但出于贷款风险的把控考虑，部分银行小微贷款过度依赖抵押担保的情况仍然存在。此外，部分银行机构信贷产品与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短、小、频、急”融资需求特点的匹配度不高，供应链融资、随借随还贷款等个性化、定制化金融产品供给有待增加。

（三）从环境配套看，融资担保、风险补偿、信息整合等融资支持政策仍需进一步完善

一方面，融资担保增信作用未充分发挥。部分地区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实力不足，放大倍数不高，代偿率和覆盖面较低，对初创企业、首贷客户支持力度有限。另一方面，风险分担补偿机制不健全。部分地区由于财力有限，有的未建立小微企业财政贴息机制和贷款风险补偿机制，有的虽然建立了机制，但风险分担比例较低或实际代偿门槛较高。此外，小微企业信息孤岛现象仍然存在。部分地区通过建设网上金融服务大厅或信用信息平台，取得了初步成效，但各类涉企信用信息的采集、更新、运用仍有不足。

三、下一步工作思路

(一) 继续落实和发挥好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的牵引带动作用，稳步扩大小微企业信贷投放，加大市场主体纾困力度

落实好两项直达工具的接续转换工作，推动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精准落地，加大对涉农主体、受疫情影响较大的住宿餐饮、批发零售、文化旅游等接触型服务业及其他有前景但受疫情影响暂遇困难行业的支持力度，更好发挥稳企业保就业的重要作用。发挥再贷款再贴现、碳减排支持工具等货币政策工具的引导作用，突出对科技创新、普惠养老、绿色发展、交通物流、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中小微企业支持。做好中小银行资本补充工作，支持地方法人银行通过发行永续债等方式多渠道补充资本，提高小微信贷投放能力。健全市场化利率形成和传导机制，持续释放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改革效能，优化存款利率监管，发挥存款利率市场化调整机制重要作用，着力稳定银行负债成本，推动金融机构持续向小微企业等市场主体让利。

(二) 强化银行内部机制建设，构建小微企业金融服务长效机制

深入推进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推动银行机构持续优化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的内部资源配置、绩效考核和尽职免责等安排，增强支持中小企业的内生动力。强化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的“硬科技”和“软环境”，在贷款定价、风险管控、信息挖掘与整合等环节充分运用金融科技手段赋能，提高对中小微企业的信用识别能力，持续提升信用贷款和首贷户比重。

(三) 持续完善配套政策，提升小微企业融资服务效能

推动有条件的地方建立完善贷款风险补偿机制，提供中小微企业贷款贴息和奖励，加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资本补充力度。加强中小微企业信用信息共享应用，在搭建平台的基础上，重点强化公共信用信息的归集、共享、公开和开发利用。强化守信联合激励和跨部门多层次失信联合惩戒，严厉打击金融欺诈、恶意逃废债、非法集资等非法金融活动。

专题 5 金融支持科技创新的实践和挑战

金融体系综合服务是科技创新企业实现高效成长的重要推动力量。近年来，金融服务科技创新的量、质、效快速提升，支持渠道与配套环境不断优化。不过，初创企业信息不对称明显，信贷风险偏好与科技创新企业“高风险、高收益”特征不匹配等问题，也给金融支持科技创新带来较大挑战。

一、金融支持科技发展的总体情况

一是科技创新企业贷款快速增长。2021年末，全国银行业金融机构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较年初增长 23.2%，比当年贷款增速高 12.1 个百分点¹¹。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调研显示，2021 年末全国高技术产业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23.0%，其中，中长期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34.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占比达 44.3%。

二是债券融资规模稳中有升。截至 2021 年末，银行间市场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累计发行 97449.7 亿元，双创专项债务融资工具累计发行 817.9 亿元，双创金融债累计发行 608 亿元，创投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累计发行 165.8 亿元。2021 年 3 月，首批科创债推出，募集资金重点投入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新兴产业。与此同时，沪深交易所多措并举支持科创企业债券融资。截至 2021 年末，上交所、深交所累计发行创新创业债超过 400 亿元¹²。

三是股权市场融资功能持续增强。2021 年，北京证券交易所（北交所）成立，新三板改革不断深化。2021 年末，共 377 家公司登陆科创板，合计总市值约 5.63 万亿元；1090 家公司登陆创业板，合计总市值约 14 万亿元；82 家公司登陆北交所，合计总市值约 2722.75 亿元。新三板挂牌公司 6932 家，符合北交所上市财务条件的挂牌公司超千家¹³。

四是风险投资服务科技初创企业效能不断增强。清科研究中心数据显示，2021 年中国早期投资、PE/VC 投资合计金额 1.42 万亿元，同比增长 60.4%。从行业分布来看，IT、生物技术/医疗

健康、半导体及电子设备、互联网四大行业投资集中度超 70.0%，科创赛道获资本青睐。从投资地域看，2021 年北京、上海、深圳投资案例占比过半，江浙鄂地区增长迅速。

五是保险机构积极创新产品和服务，有力支持“专精特新”领域。截至 2021 年末，保险资金投资专精特新上市公司余额 977.84 亿元，投向新材料、集成电路、芯片、5G 通信等高新技术相关项目余额 552.53 亿元¹⁴。

二、多措并举优化科技创新金融服务

（一）完善政策措施，增强部门合力，创设科技创新再贷款

近年来，人民银行积极加强与各部门和地方政府的协同联动，不断完善金融支持科技创新的政策措施。2022 年 4 月，人民银行联合科技部、工信部印发《关于设立科技创新再贷款的通知》，支持“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等科技创新企业。科技创新再贷款采取“先贷后借”的直达机制，金融机构自主决策、自担风险向相关领域内的企业发放贷款后，可向人民银行申请低成本再贷款资金支持。人民银行分支机构积极贯彻落实科技创新金融服务政策，如人民银行深圳中心支行出台《深圳市科技创新金融服务信贷政策导向效果评估方案（2021 年）》，强化激励约束机制，引导银行加大对科技创新的支持力度。人民银行济南分行联合地方金融监管局等多部门出台《山东省济南市建设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实施意见》，统筹推进济南市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

（二）完善组织体系，夯实服务基础

一是完善专业化科创金融服务，引导商业银行设立科技金融专营机构。2021 年全国银行业金融机构设立科技支行、科技特色支行、科技金融专营机构共 959 家，年末家数同比增长 14.4%。如人民银行武汉分行指导辖内银行设立专业科技支行，建立以银行为核心、聚合多家投资机构的“投贷联盟”合作平台。

二是完善担保增信机制，建立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通过风险补偿和分担机制，政府为科创

¹¹ 数据来源：中国银保监会。

¹²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¹³ 数据来源：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¹⁴ 数据来源：同花顺财经。

企业提供担保，承担金融机构或者投资机构未来风险损失，便利科技创新企业融资。如广东佛山设立融资担保基金，规模 8.3 亿元，在“国家融资担保基金—省级再担保机构”合作基础上，建立“再担保机制”，进一步分散融资担保机构的业务风险。

三是完善风险定价，设立科技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科技创新活动风险高，成功率低，一旦成功社会福利改善明显，经济收入可观。传统的企业估值模型难以对科创企业进行科学评价，因此丰富完善科创金融组织机构，特别是引导设立专业性的股权投资基金及其管理机构显得尤为必要。股权投资基金具有较强的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能力，能够对早期科创企业的融资形成有效支持。深圳市于 2015 年设立政府投资引导基金，通过与社会资本共同合作设立股权投资子基金的方式，重点引导资金投向创新创业、新兴产业等领域。北京市依托政府投资引导基金设立高精尖产业发展基金、中关村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科技创新基金等子基金，有力支持初创企业。

（三）完善产品体系，提升服务质效

一是推广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金融机构通过积极开发相关产品、与科技部门合作运用“科技+金融”方式，拓宽科创企业融资渠道。例如，南京银行与江苏省知识产权局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推出了江苏省知识产权金融品牌活动，2021 年升级推出“鑫知贷”产品，并自主开发了知识产权在线估值系统，进一步解决评估难题，助力更多轻资产的科创企业“知本”变“资本”。

二是积极推动“股债联动”。银行联合投资机构通过“投资+贷款”“投资+认购股权”等开展多种投贷联动模式，与科技型企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如工商银行广州市分行牵头创建广州投贷联盟，对接创投机构，与科学城创投、纳斯特投资、中科科创及凯得创投签署《投贷联动合作协议》，积极推进“他投+我贷”项目。

三是探索科技保险试点。保险业机构探索创新保险产品，为科技创新企业发展提供风险保障。如苏州科技保险公司先后推出开发产品研发责任险、关键研发设备保险、高管人员和关键研发人员团体健康保险和意外保险等十余种保险产品，承接科技型企业在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和产业化过程中存在的风险。

四是强化金融科技赋能。金融系统主动适应

金融科技创新，积极运用金融科技拓宽业务范围。如人民银行北京营业管理部创新搭建“创信融”企业融资综合信用服务平台，形成“金融和政务大数据+金融科技+地方政府政策配套”三位一体支撑体系。搭建北京市银企对接系统，匹配导入企业特征标签，引导银行主动对接科创企业“无户”超 5 万次，促成融资近 200 亿元。

三、金融支持科技创新面临的挑战

一是科创企业发展初期信息不对称。科创活动链条长，发展周期久，面临的不确定性因素较多。特别在种子期或初创期，企业主要以创意、想法、思路的形式存在，由于技术的专业性，技术拥有方可能会夸大技术的价值、隐藏风险，资金提供方难以准确判断风险。

二是间接融资主导下的金融体系为科创企业发展初期提供的支持力度有限。目前，我国金融体系发展中，间接融资处于主导地位，商业银行作为间接融资的主力军，其信贷风险偏好与科创企业“高风险、高收益”的特点较难匹配。特别是初创期科创企业，其足额抵押物和销售收入较少，有的经营长期处于亏损状态，难以达到商业银行授信准入门槛，而知识产权、专利权等无形资产评估和处置交易等环节仍存在堵点，变现能力差，银行往往要求企业主抵押个人房产进行增信，削弱了金融支持空间。

四、应对思路

一是强化顶层设计，完善金融支持科技创新的政策体系。聚焦重点科技创新领域，优化社会融资结构，加强金融服务能力建设，培育支持科技创新的金融市场生态，强化金融政策与财政政策、科技政策、产业政策协同配合，引导金融资源加大对科技创新特别是硬科技创新的金融支持力度，推动形成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

二是完善债权融资服务，进一步发挥好科技创新再贷款等政策工具的牵引带动作用。积极探索“再贷款+财政贴息+风险补偿”模式，支持商业银行对科创企业“敢贷”“愿贷”。加快推动科技创新再贷款落地生效，对符合条件的科技创新贷款提供再贷款支持，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企业的科技开发、技术改造等的金融支持力度。完善名单共享与信息联动，鼓励金融机构为科技创新、“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创设信贷绿色通道，支持金融机构推出更多基于企业应收账款、知识产权、

合同订单、设备仪器等动产的融资服务产品。

三是完善股权融资服务，鼓励科创基金“投早投小”。充分利用好各级政府投资基金，重点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壮大。探索建立上市挂牌后备企业资源库，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登陆资本市场，充分发挥北京证券交易所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主阵地作用。推广股债联动模式，鼓励商业银行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与创投机构、产业基金等合作创新出多样化的融资模式，为更多初创期、成长期中小科创企业提供服务选择。

四是完善科创金融配套措施，多元化供给金融服务。充分发挥政策性融资担保、再担保、风险补偿资金池的作用，完善科创企业信用信息的归集共享，积极开展金融服务进科技园活动。推动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等地方金融组织强化对科创企业发展的服务能力，与银行信贷业务形成差异化竞争与合作。

专题 6 地方多措并举释放消费潜力

推动消费持续复苏，是增强内需对经济增长拉动力、畅通国民经济循环的重要举措。2021年，国内疫情多发散发，居民收入增长受到影响，接触式、服务型消费受到约束，对整体消费复苏造成较大扰动。各地区按照党中央、国务院促进消费工作部署，在精准有效防控疫情基础上，通过提升重点消费能级、加快新型消费发展、优化消费平台载体、合理发挥消费金融作用和完善诚信消费环境等多种举措，激发市场潜力，消费总体恢复性增长，展现出活力和韧性。

一、各地区消费复苏情况

一是全国消费市场稳步恢复，中西部地区消费回升动能较强。2021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12.5%，较上年回升16.4个百分点，两年平均增速为3.9%。全年最终消费支出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65.4%，消费重新成为经济增长第一拉动力。在西部大开发新格局加快形成、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脱贫攻坚取得全面胜利等因素带动下，中西部地区人均收入加快改善，2021年，中部、西部地区一半的省份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超8.0%，居民消费潜力有力释放，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两年平均增速分别达9.4%、6.4%。

二是升级类商品消费需求明显增强。随着居民生活品质的提高，升级类商品消费增长明显。2021年，全国商品零售同比增长11.8%，其中限额以上单位金银珠宝、体育娱乐用品、文化办公用品分别增长29.8%、22.0%和18.8%。智能消费增长较快，限额以上单位通讯器材零售额增长14.6%，5G手机出货量2.66亿部，增长63.5%，占同期手机出货量的76.0%，部分电商平台智能门锁、智能卫浴、扫地机器人等智能产品销量增长30.0%以上。

三是新型消费呈现亮点。全国消费创新驱动特点明显，新技术、新理念在消费领域渗透，体验式、沉浸式、互动式消费新场景涌现，商旅文体、线上线下加快融合。2021年，全国网上零售额同比增长14.1%，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两年平均增长13.4%，高于线下消费增速。

二、各地区多措并举促进消费的典型做法和成效

（一）抓住重点消费，激发“顶梁柱”消费品类潜力

一是挖掘汽车、家电大宗消费潜力。汽车、家电类消费是消费的“四梁八柱”，各地区积极挖潜汽车、家电消费，优化完善摇号、拍卖等制度，加快推动汽车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开展新一轮汽车下乡，投入财政资金进行奖补，鼓励开展汽车、家电以旧换新；顺应绿色消费升级趋势，促进新能源汽车消费，鼓励绿色智能家电消费，稳住消费基本盘。广东抓住“国IV”及以下标准老旧汽车进入换购高峰的时机，安排8亿元补贴资金，带动汽车消费约360亿元。海南开展新能源汽车下乡活动、实施促消费综合奖励，2021年新能源汽车零售额同比增长99.6%。

二是鼓励餐饮消费需求加速回升。各地区紧抓餐饮消费“主力军”，积极完善扶持政策，加快培育餐饮主体；因地制宜开展各类线上线下餐饮促消费活动，提升市场人气；鼓励餐饮企业丰富提升菜品，创新优化经营模式。江西积极打造赣菜品牌，发放3015万元消费券鼓励餐饮消费，开展赣菜“百城千店”、中国米粉节等活动，2021年餐饮收入增长45.5%，餐饮市场规模基本恢复到2019年水平。武汉对限额以上餐饮企业，按年度销售额增量的0.02%给予奖励，上限可达200万元。

三是推陈出新激发文旅消费需求。各地区着力丰富新兴文旅增长点，积极建设集合特色剧场、文创产品、传统工艺等多种业态的文旅消费场所；打造中小型、主题性、特色类文旅消费场景和产品；开发高品质旅游景区、重点路线和特色旅游目的地。北京抓住冬奥会举办契机，乘势而上推出22条冰雪主题旅游线路，带动2021年旅游总收入增长43.0%。

（二）聚焦新型消费，发挥新增长点的引领带动作用

一是支持传统商业加快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升级，发展商业新模式。各地区推动实体商场、超市、便利店等数字化改造和线下线上协同；鼓励办公楼宇、住宅小区等加快布局配套智慧超市、智慧书店、智慧药房，优化自提柜、云柜等

新服务模式，发展无接触交易服务，满足“云生活”等新消费需求；加快建设城乡物流配送和仓储设施体系，完善城乡电商网络。2021年，全国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占同期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升至24.5%。湖北黄冈建成村级电商服务点2300余个，全年电商网络零售额突破30亿元。

二是提升消费品质，充分满足市场升级消费需求。各地区积极促进品牌消费，鼓励商圈、大型商贸企业引进国内外品牌首店，开展新品首发首秀、品牌秀、创意展等活动；推动老字号创新传统技艺，推出更多富含时尚元素的产品和服务；发挥好进口博览会、消费品博览会等展会平台的作用，扩大优质进口品消费。上海全年引进各类国内外品牌首店1078家，同比增长18.6%，超过3000个国际国内品牌举办首发、首秀、首展活动。海南完善免税政策、丰富商品种类、优化购物服务，2021年全省10家离岛免税店销售额同比增长84.0%。江西举办中国智能家居产业博览会等活动，直接拉动消费超过160亿元。

三是支持新消费场景发展，培育“夜经济”等新消费增长点。各地区鼓励支持因地制宜建设夜间消费集聚区，打造地标性城市夜景名片，推动景区、文创园区、主题公园、特色小镇、博物馆等延长开放时间，丰富夜间餐饮、购物、演艺等服务，发展夜间经济。鼓励将闲置厂房、体育场馆等改造为多功能、综合性新型消费场所，培育定制、体验、时尚、沉浸等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西安升级打造大唐不夜城景点，推广盛唐文化沉浸式体验，促进周边餐饮、娱乐、商品销售等消费需求释放。重庆依托“两江四岸”核心区打造“立体山城”“光影江城”“魅力桥都”等不夜重庆地标名片，形成洪崖洞、鎏嘉码头夜间消费中心区域，培育出“夜味、夜养、夜赏、夜玩、夜购”等“五夜”新生活消费业态。

（三）优化消费平台载体，提升消费活力

一是持续实施城市商业提升行动，激发消费需求释放。各地区推进消费中心城市培育建设，推动步行街商圈高质量发展，开展智慧商圈示范创建，打造了一批人气旺、特色强、有文化底蕴的特色商圈、特色街区，提升城市消费品质。加快建设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推动便利店、菜市场、早餐店、维修点等便民商业设施进社区，健全城市生活商业配套设施。目前，全国共有大中型商圈1万余个、步行街超过2100条。北京升级改造

传统大型商圈，丰富消费内容，推动CBD、三里屯、望京商圈夜间消费模式从以往单一的餐饮消费，进阶到文化艺术、体育健身、阅读学习等多元领域。重庆延续街区和老旧厂房的建筑风格和文化脉络，塑造富有山城特色的“后街支巷”名片式消费商圈，相继建成山城巷、十八梯等一批特色文化街区。

二是组织开展促销活动，提升市场消费氛围，财政资金加大撬动引导，促进释放消费活力。各地区在精准有效防控疫情基础上，常态化组织开展消费促进月、购物节、美食荟等活动；抓住中秋、国庆、元旦、春节等重点节假日，组织开展商旅文体融合、线上线下、城乡区域联动的各类促消费活动。各地财政通过发放消费券、支持商圈消费满减优惠等方式刺激消费。上海高频化举办节日促销活动，全年贯穿劳动节、儿童节、端午节等多个重点节日。武汉开展“中秋”“国庆”等购物节活动，财政分四次投入资金发放零售、餐饮“满减类”消费券，带动消费超过50亿元。

（四）合理发挥金融作用，激活消费引擎

金融机构加强金融科技赋能，深入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创新线上产品和服务，为居民消费提供便捷金融支持。对全国186家商业银行和52家持牌消费类金融机构的调查显示，2021年末线上消费贷款余额增速高于全部消费贷款增速11.0个百分点。广东某银行针对不同消费场景、客群开发“快贷类”产品，消费者在线申请，审批通过后1分钟左右放款，支持随借随还。金融机构聚焦餐饮、零售等线下消费场景，开展刷卡打折、满减、返现等优惠活动，让利补贴消费者。江西某银行常年开展药房社保卡刷卡优惠、加油站刷卡优惠等活动，2020年以来累计投入资金2.5亿元，拉动消费约130亿元。金融机构还发挥重要金融基础设施作用，按照政府部署，搭建平台，助力消费券、消费补贴等数字化、便利化发放。2021年以来，中国银联承接各地政府消费券项目500余个，发放消费券金额近50亿元，承担10个省新能源汽车消费补贴发放工作，累计发放补贴资金超4.5亿元。

同时，各地区金融机构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依托金融管理部门搭建的大数据平台，精准开展银企融资对接，有效传导各类惠企金融政策，助力商贸文旅企业纾困减压、恢复发展。

浙江金融机构通过“贷款码”累计为 6.39 万家商贸企业提供融资约 990 亿元。重庆金融机构依托“长江渝融通”大数据平台对接 82 个市级重点文旅产业项目超 500 亿元融资需求，发放贷款近 100 亿元。

（五）完善诚信消费环境，营造敢于消费、放心消费氛围

各地区强化政策保障，加强部门协调联动，通过执法检查、评价评估等各类激励约束措施，推进建设诚信消费企业，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构建良好消费环境。云南对酒店、餐饮、旅行社、旅游汽车公司、景区、租赁汽车公司、涉旅经营户等 7 个业态开展诚信评价，形成由规范指数、品质指数、体验指数构成的诚信指数，截至 2021 年末，已完成 16.89 万家涉旅企业的诚信评价工作。海南对 7 个涉旅消费领域开展综合治理，出动执法人员 7.15 万人次，检查企业 4.97 万家次，涉旅投诉案件明显下降。北京完善消费类问题“接诉即办”工作机制，2021 年接收全国 12315 互联网平台诉求 75.7 万件，挽回消费者损失 1.3 亿元。

三、机遇和挑战

我国有 14 亿多人口的超大规模内需市场，有世界上规模最大、成长最快的中等收入群体，从中长期看，国内消费持续增长的势头没有改变。但要看到，一方面，当前疫情形势复杂严峻，对部分行业居民收入造成持续影响，削弱消费意愿；同时，住宿餐饮、文化旅游等聚集性、流动性、接触性消费供给持续受到抑制，市场预期偏弱。另一方面，新型消费领域发展存在基础设施不足、服务能力偏弱等短板和问题。企业打造新消费业态、营造新消费场景、供给新消费内容时，简单模仿复制的现象偏多，原创性、差异化、高质量内容供给偏少，难以支撑新型消费持续良性发展；同时，受网络、场所、物流等硬件基础设施制约，部分新消费业态在成本、便利度上的优势尚不明显，影响了新型消费向客户群体的渗透程度和规模化发展。

消费对经济具有持久拉动力，事关保障和改善民生。对此，需要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协同发力、远近兼顾，努力稳定当前消费，综合施策释放消费潜力。

一是提升传统消费能级，促进消费恢复发展。抓紧把已出台的餐饮、零售、旅游、民航、

公路水路铁路运输等特困行业纾困政策落实到位，稳定更多消费服务市场主体。深入落实扶持制造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减税退税降费政策，围绕保市场主体加大助企纾困力度。做好基本消费品保供稳价，保障物流畅通。科学规划建设一批具有综合功能的城郊大仓基地，应急状况下就近调运生活物资。深化汽车流通领域改革，促进新能源汽车消费，进一步激发汽车消费潜力；鼓励开展家电家具以旧换新，深入推动家电下乡。

二是培育新型消费，促进多元化消费供给。

加快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培育壮大智慧产品和服务等“智慧+”消费。推动技术、管理、商业模式等各类创新，壮大智能、定制、体验、时尚、沉浸等新型消费；加大优质品牌引进力度、推动传统企业创新，促进消费品质提升；倡导简约适度低碳生活方式，培育居民绿色消费习惯，促进绿色消费链条发展。

三是促进城市消费全面升级，扩大重点领域消费。推进消费平台健康持续发展，加快推进国际、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培育建设。升级消费商圈、店铺功能，丰富消费内容。持续办好进口博览会等交易展会。健全社区商业配套设施，促进医疗健康、养老、托育等消费服务，支持社会力量补服务供给短板，提升生活性消费便利度。推动城市乡村消费联动、优势互补，在康养、休闲旅游等领域加大消费供给。引导公园景区、体育文博场馆提升服务质量、延长开放时间。落实带薪休假制度、促进居民文旅消费需求释放。

四是补齐乡村消费短板，挖掘县乡消费潜力。加快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完善县域商业网络和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让乡村特产销售更便利、消费品下乡更快捷，促进农民收入和农村消费双提升。引导商贸物流企业、电商平台等向农村延伸，推动品牌品质消费进农村。

五是增加就业收入，提高消费能力。鼓励创业带动就业，增加非全日制就业机会，健全灵活就业用工和社会保障政策。解决好高校毕业生就业问题，稳步提升农民工、城市工薪阶层收入水平。拓宽乡村、特别是脱贫地区农民持续增收渠道。

六是优化消费环境，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推进消费平台健康持续发展。加快推进多行业和多领域放心消费环境建设，加强消费者维权信息化建设，形成线上线下融合的消费者维权服务体系。

系，加强商品质量检查监督，严厉打击假冒伪劣和消费欺诈行为。